

2012
SEASON

1

高級
學課

窺見我們的上帝

我們所敬拜事奉的上帝，不僅是一位創造主、救贖主、安息日的主、公義的主、審判的主……，更是一位浪漫、恩慈、聖潔、美善……的神。

2012年第1季安息日學研經指引
January~March



CONTENTS

目錄

安息日學研經指引·高級學課·2012年第1季·1~3月

窺見我們的上帝

喬安 著 劉憶 譯

導言	02
1 三位一體的上帝 12月31日至1月6日	04
2 起初 1月7日至13日	11
3 救贖主上帝 1月14日至20日	18
4 恩典與審判的上帝 1月21日至27日	25
5 上帝的聖潔 1月28日至2月3日	32
6 頒布律法的上帝 2月4日至10日	39
7 安息日的主 2月11日至17日	46
8 環保問題 2月18日至24日	53
9 聖經與歷史 2月25日至3月2日	60
10 禱告的應許 3月3日至9日	67
11 藝術家上帝 3月10日至16日	74
12 愛的故事 3月17日至23日	81
13 祂復臨的應許 3月24日至30日	88

高級安息日學研經指引是由基督復臨安息日會全球總會的高級研經指引部所編製的。這份指引接受全球安息日學審稿委員會的指導，由該委員會的成員擔任諮詢編輯。這份指引由委員會審核，因此未必完全代表作者本人的見解。

註：2012年第1季高級學課所採用之「經文引自《和合本修訂版》，版權屬香港聖經公會所有，蒙允准使用。」



導言

【窺見我們的上帝】

有誰在看了哈伯太空望遠鏡（Hubble Space Telescope）拍下的照片後不讚歎宇宙之美呢？著名的闊邊帽星系（Sombrero Galaxy）的照片曾令一位作家震撼感歎不已，「我們怎麼可能測度闊邊帽星系（它只是數十億個星系中的一個而已）所蘊藏的知識、能力、理性、真理及目的啊？我們這些人，如此渺小，如此孤立，不過是茫茫受造世界中的滄海一粟，但我們眼前所呈現的卻是如此浩瀚，超乎我們所能理解。」

然而，更令人歎為觀止的，莫過於它的創造主，因為只有比宇宙更偉大的一位才可能創造出宇宙來。

對基督復臨安息日會的信徒來說，我們所敬拜事奉的上帝，的確創造了宇宙——無論是闊邊帽星系，還是宇宙中一切物質的最小組成單位夸克，都是上帝造的。

正是在這一前提之下，我們所敬拜並事奉之主的前提下，本季學課將試圖研究一點「神學」。「神學」是用於「研究上帝」的專業辭彙。畢竟，認識我們所敬拜、信靠並事奉的這位上帝，不正是一件極重要的事嗎？我們蒙召不正是為了要愛祂，「盡心、盡性、盡力、盡意」地愛祂嗎（路10：27）？

大哉聖經中的上帝是博大精深的。是的，我們經常強調上帝的愛，一遍又一遍地強調，但別忘了，還有許多上帝的事，是祂渴望我們知道的。例如聖經裏出現了上百個上帝的名字。其中任何一個名字，都能讓我們更深入、更全面地認識這位天地的偉大主宰。祂不只是一位有求必應、居所在天、慈眉善目的聖誕老公公而已（一位專業的撲克牌選手，在最近的一次比賽中贏了數百萬美元的獎金，之後，他公開為此感謝耶穌！）。

本季學課，我們將從各個不同的角度來認識上帝，看看上帝所啟示給我們的各方面信息，對我們的實際生活有什麼意義。我們將從一

些「最基本的真理」談起，諸如三位一體的真理——這一奇妙的真理告訴我們，上帝是一位上帝，卻又是由三個位格所組成。研究了這一教訓之後，我們將聚焦在上帝創造主的身分，這是我們一切信仰的根基。然後，我們將研究祂救贖的大工，因為在這樣一個墮落的世界，只是被造還不夠。我們還需要被救贖。我們還將研究上帝是位恩典之神及審判之神。然後，我們研究祂的聖潔、祂的律法以及安息日，這一切都源自祂的品格，研究它們能幫助我們更加明白祂是怎樣的一位神。

我們還將研究上帝一些通常被人遺忘的特質，諸如上帝是美善的上帝，是歷史的上帝，甚至是浪漫的上帝。在談及禱告與環保（我們希望從實際生活方面來探討事奉上帝的含義）之餘，我們還會看看上帝在有關復臨問題上給我們的偉大應許。基督復臨帶來歷史的高潮，終結了人類可怕的犯罪行徑。

上帝是宏偉的上帝（畢竟，祂創造了包括闊邊帽星系在內的一切！）。與上帝相比，我們是如此的渺小。因此，對於上帝在我們的人生道路上，祂所賜下的每一點亮光，我們都該感激。本季學課，我們將研究那些亮光。我們每個人都要決定忠心地行在那些亮光中。

喬安是美國密西根州貝林泉鎮安得烈大學神學院的神學系教授。

註：2012年第1季高級學課所採用之「經文引自《和合本修訂版》，版權屬香港聖經公會所有，蒙允准使用。」

*2012年第1季高級學課所採用的聖經版本為《和合本修訂版》特此聲明。

第一課

【三位一體的上帝】

●安息日下午

閱讀本週學課經文：申6：4；腓2：6；太28：19；創1：26、27；約翰福音第14章至16章。

存心節：「親愛的，至於你們，要在至聖的真道上造就自己，藉着聖靈禱告，保守自己常在上帝的愛中，仰望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憐憫，進入永生。」（猶大書第20、21節）

主題思想：聖經中包含了許多參照和暗示性的經節，是有關全智之真神的神性及合一。

「三位一體」（Trinity）這一詞本身並未出現在聖經中，但是該詞所代表的卻是有聖經根據的。三位一體的意思就是上帝是獨一的，但是由三個「位格」所組成。這一教導至關重要，因為它所針對的是上帝是誰的問題，告訴我們上帝像什麼，怎樣運作，以及祂與世界的關係。最要緊的是，基督的神性是救贖計畫的基礎。

聖經提出了三種不同、但卻彼此關聯之三位一體上帝的證據：**1**有關上帝合一的證據，就是上帝是獨一的神；**2**有關三個位格都是上帝的證據；**3**有許多微妙的聖經經文暗示上帝是三一真神。

在聖經中看到的上帝、基督及聖靈之間的區別，不管對我們的墮落心思來說有多麼難以明瞭，都必須被解讀為是上帝本身的神性所致。懷愛倫所說的那「永恆的天國要員——上帝、基督、及聖靈」（懷愛倫著，《佈道論》第18章）是平等的，但卻不是同一位，也不可彼此互換。

雖然早期的復臨信徒對這一教義有過懷疑，但今天，我們的教會對於該教義已經採取了堅定不移的立場。正如基本信仰第二條所述，「有一上帝：父、子、聖靈，為一永恆存在之三位的結合。」

*學習本週學課，為1月7日，安息日作準備。

上帝的獨一性

古希伯來人的信仰體系是嚴格的一神論，在英文中被稱為「monotheistic」（一神論）；「mono」意即：「一」；「theistic」一詞源自希臘語的「神」。「Monotheistic」意即：只有一位真神上帝。整本舊約對這一立場是毫不含糊的。上帝是獨一的神，是亞伯拉罕、以撒及雅各的上帝，而不是希伯來民族周圍的那些國家及部落所相信的多神。從這一點來說，聖經的信仰宗旨是獨一性的。

在出3：13-15，上帝是怎樣談到祂自己的？這些經文怎樣暗示了上帝的獨一性？

上帝的獨一性也在申6：4中可見一斑。該節經文被猶太人稱為「謝瑪」宣言（「the Shema」意即「聽啊」）。它之所以被冠之以此名，是因為該節希伯來經文的第一個詞，「聽啊」這一命令在希伯來文中唸作「謝瑪」（「shema」）。該經文所表述的是有關上帝的偉大真理之一。以色列民蒙吩咐要相信它，並將之教導子孫們。

「以色列啊，你要聽！耶和華——我們的上帝是獨一的主。」（申6：4）將這節經文與創2：24相比。「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結合，二人成為一體。」同樣的希伯來詞「一體」（中文聖經和合本修訂版在申6：4裏將同樣的詞翻譯為「獨一」）出現在兩節不同的經文中，這意味著什麼？

申6：4的「謝瑪」採用了同樣的詞，echad，「獨一」來形容上帝。用來形容上帝獨一性的echad一詞並不含有數學上總和的意思，而是指一種複合的合一性。該詞所肯定的是不同部分的合一。根據創2：24，丈夫與妻子應該是「一體」（echad）的，正如在申命記中，上帝是「獨一」的。

新約是怎樣談到上帝獨一性的？雅2：19；林前8：4。

對上帝獨一性的認識，為何可使我們避免落入任何形式的偶像崇拜呢？為什麼只有主才是我們當敬拜的對象呢？你該如何清除自己生活中的「偶像」呢？

基督的神性

對於父上帝的神性，幾乎從來沒有過任何爭議。那些質疑三位一體教義的，往往會對基督的神性提出挑戰。如果基督有一丁點兒不是永存的、不是神的話，那麼救贖計畫就將遭到嚴重的挑戰（參閱星期四的學課）。

保羅，這位耿直的法利賽人，是怎樣談到基督之神性的？腓2：6。

對於一位堅持舊約所教導的，上帝是獨一性的法利賽人來說，這無疑是一個令人震驚的陳述。它表明了保羅對基督之神性的堅定信念。

希伯來書的寫作對象，是那些像保羅一樣堅信一神論的猶太人。書中包含了一些強調上帝兒子神性的陳述。在來1：8-9，基督的神性被有力而明確地表述了出來。

對基督神性最重要的啟示，還是耶穌自己的自覺。祂並沒有率領一支得勝的隊伍，在耶路撒冷的街道上遊行，宣告自己的神性。然而，四福音書提供了許多證據，證明祂就是這樣來自我定位。耶穌再三聲稱自己擁有那只屬於上帝的特性：祂稱上帝的天使為祂自己的天使（太13：41）；祂聲稱自己有赦罪的權柄（可2：5-10）；並且，耶穌還稱自己有權柄審判世界（太25：31-46）。除了上帝，誰還有資格做出如此聲稱呢？

溫習福音書的記載，看看耶穌怎樣接受不同之人的敬拜。太14：33；28：9；路24：50-52；約9：35-38。對比祂和保羅的許多作為（徒14：8-18）。耶穌接受這一切的敬拜，對祂的神性有什麼啟示？

耶穌受審時，對祂的一個指控，是祂稱自己是上帝的兒子（約19：7；太26：63-65）。如果耶穌沒有看自己是上帝的話，這就會是一個良機，正好讓祂自己來糾正這一錯誤的印象。然而，祂沒有這麼做。事實上，正是在該亞法面前，祂肯定了自己的神性。聖經因此有力地證明了基督的神性。花些時間思想耶穌的生平，你這樣做的時候，要專注於一個事實，就是：耶穌祂就是神，是宇宙的創造主。這怎樣說明上帝對世人的愛？為什麼你可從這一奇妙的真理裏面找到諸多安慰與盼望呢？

聖靈

如果上帝是「獨一」的，並且父上帝和子上帝同時存在的話，那麼，再加上一位就不應造成什麼太大的問題了。加上的這一位，就是聖靈。

讀創1：2。聖靈在聖經的記載中出現得如此之早，這節經文告訴了我們聖靈擔任著什麼角色？

太28：19怎樣將我們的注意力吸引了到上帝的三位成員中？

當耶穌指示該怎樣為新信徒施洗時，祂提到了上帝的三位成員。的確，今天，許多教會洗禮時都沿用這一施洗「口訣」。凡決定跟從耶穌的人，都受洗歸入這一個「名」（在希臘文中是單數，不是複數）。三位都被包括在這一個「名」中（在希臘語中它是單數不是複數）。三位被看成是一。在耶穌受洗時，三位一體的上帝的三個位格都同時顯現。讀馬可對這一洗禮的戲劇性記載（可1：9-11）。馬可描述天「開了」（第10節），更確切的翻譯，應該是天「被撕開了」。馬可刻意描述了上帝的三位成員，以大而可畏的方式彰顯自己，這一啟示驚天動地。

如同耶穌一樣，聖靈的工作也與上帝的行動直接相連。復習以下對聖靈之行動的描述：

- 1 宣告基督的誕生，天使告訴馬利亞，她的孩子將被稱為「聖者」，因為聖靈將臨到她身上（路1：35）。
- 2 耶穌稱主的靈在祂身上，並膏祂去傳福音（路4：18）。
- 3 祂還稱自己是靠著上帝的靈趕鬼（太12：28）。
- 4 聖靈，就是要在基督升天後接續祂工作的，就是保惠師（約14：16）。
- 5 耶穌將聖靈吹在祂門徒們的身上（約20：22）。
- 6 重生的基督徒將會同時擁有聖靈的同在（約14：17）與基督之靈的同在（加2：20；西1：27）。

基督和聖靈在工作上彼此親密地相連。還有一些聖經經文將聖靈與上帝視為相同。讀徒5：1-11。這一事件怎樣幫助我們明白聖靈的神性？



合一與同等

不管聖經多麼明確地表達了上帝的獨一性（echad），它同時也談到了上帝位格的複數性。幾千年來，學者們和聖經學生們，都在舊約的許多經文中，看到了上帝複數性的有力證據。這一真理，同其他許多真理一樣，在新約中得到了更完全的啟示。

讀創1：26-27。這節經文怎樣啟示了上帝的複數性？

這種採用複數與單數相搭配的方式來描述上帝的寫法，也曾出現在創11：7-8所描述的建造巴別塔的這段經文中。上帝親自再次說話。經文中提到了「耶和華」，然而，祂卻作為團體的一員在說話（「我們」）。

讀賽6：8。這裏，你以何種方式也看到了「耶和華」的複數性？

在新約中，彼得在五旬節的證道，提及耶穌被上帝高舉（參閱徒2：33）。彼得，一位虔誠敬拜獨一真神的猶太人，也是一位上帝的信徒，宣稱基督現在在天上，擁有完全的神性。在給散居各地的猶太人寫信時，彼得再次陳述了三一真神之神性的證據（參彼前1：1-3）。

保羅在描述救恩的過程時，怎樣提到了上帝的複數性？林後1：20-22（也參閱林後13：14）。

我們有限的心思，犯罪墮落的頭腦，很難完全明白這一教訓。但這又有什麼關係呢？我們這裏所探討的是上帝的神性，是宇宙的創造主。如果我們想要完全明白祂的話，無異於癡人說夢話。其實，作為人來說，我們對任何事情都無法「完全」搞清楚。想想你能想到的一件「最簡單」的事情吧。單單這一件事，就有多少方面是你無法想透的啊！既然如此，那麼上帝的神性，豈不更是令人摸不著頭緒嗎？

三位一體與救贖

約翰福音直接並刻意地關注上帝的獨特性。約翰似乎徹底意識到上帝的獨一性，以及祂的「三位性」。

約翰福音第14至16章中基督的禱告。統計一下其中有多少次提到上帝的三位成員。這些經文怎樣幫助我們理解這一重要真理的確實性？

約翰福音中的這段經文，對彼此同等、三位一體之上帝做了最詳盡、最密集的描述。其中，不斷重複呈現了三位一體上帝間的互動。三位一體的教義，不是抽象推斷的結果，而是在經過系統的聖經研究之後所得出的必然結論。這一教義中尤其重要的是基督的神性。如果基督不是完全的神，那麼我們所得到的，無非就是主將我們罪惡的刑罰轉移到另一個人身上，而不是由祂自己親自來擔當。

而福音的重點，就在於上帝自己在十字架上為世人背負了罪擔。在這一點上的任何妥協都將破壞贖罪工作的力度及果效。想想吧：如果耶穌只是一位受造物，而不是完全的神，祂怎麼能夠背負上帝對罪的震怒呢？受造物不論有多高貴，都不能解救人類不去違背上帝的聖律法。

如果耶穌不是神，那麼上帝的律法就不再像上帝自己一樣神聖了，因為違背它之後，連一個受造物都可以贖罪。因此，這律法也就只能像受造物一樣，而無法像創造主那樣神聖了。如果為之付出的代價只是一個受造物的生命，而不是由創造主來救贖的話，那麼罪惡本身也就不是太邪惡了。上帝親自在基督裏除罪，這一事實本身就是一個有力的證據，證明罪惡的嚴重性。還有，我們得救的把握在於基督為我們所做的事，而不是我們自己的行為，這一把握完全是基於一個事實，那就是上帝自己為我們的罪受了刑罰。

我們還能在此基礎上外添些什麼人為的功勞呢？如果基督是被造的，或許我們能再添些什麼。但現在是上帝，這位創造主，祂自己為我們的罪付出了犧牲……。如果我們還想要在這一犧牲之基礎上再補充點什麼的話，那麼，這不是別的，而是純粹的褻瀆！因此，如果基督不是神，贖罪工作就會遭到致命的打擊。

花片刻時間想想：宇宙的創造主代替你，作為你的替身，死了，好叫你能在祂裏面得到永生的應許。你怎樣學會從這一真理中獲取盼望與把握？考慮到這一事實，還有什麼是真正要緊的呢？

● 進修資料

在三位一體的教義中，我們找不到一位上帝擔任三種不同角色的依據（這是形態說，「modalism」）。也找不到群集在一起的三個上帝的依據（這是三神論，「tritheism」或多神論「polytheism」）。獨一的上帝（「祂」）也是「祂們」。而「祂們」總是在一起的，總是緊密地互相配合。聖靈執行父和子的旨意，這也同樣是祂自己的旨意。這就是上帝在整本聖經中啟示的有關祂自己的真理。一些人懷疑基督的神性，是因為耶穌在地上的時候，在肉身中，將自己的意願完全降服在父的旨意之下。許多人認為這就是「證據」，證明耶穌比父低一等。然而這一事實卻不能反映三一真神內部的組織結構。這一從屬只是反映了救贖計畫是怎樣實施的。耶穌成為人，「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2：8）。而且，「他雖然為兒子，還是因所受的苦難學了順從。既然他得以完全，就為凡順從他的人成了永遠得救的根源」（來5：8-9）。這些經文都啟示耶穌的從屬角色完全是道成肉身的結果，而這正是救贖計畫的關鍵。它們無法證明耶穌不是完完全全的、永存的神。「『人要稱他的名為以馬內利，……就是上帝與我們同在。』（太1：23）『上帝榮耀的光顯在耶穌基督的臉上』（林後4：6）。從亙古以來，主耶穌基督與父原為一；祂『本是上帝的像』（林後4：4）。上帝偉大和威嚴的像，『是上帝榮耀的光輝』（來1：3）。祂到我們這個世界來，就是要顯明這榮耀。』——懷愛倫著，《歷代願望》，第19頁，2001年版。

● 討論問題

- 1 一些早期的復臨信徒質疑三位一體的教義。今天，教會已經就這一教義採取了堅定不移的立場。隨著時間的流逝所發生的這一改變，怎樣向我們啟示了真理是漸趨明朗呢？在你的經驗中，你又是如何愈加明白真理的呢？還有哪些信仰是你曾經持守的，而今天卻不再接受的呢？
- 2 約8：58：「耶穌對他們說：『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還沒有亞伯拉罕我就存在了』。這節經文怎樣有力地表明基督完全的神性呢？

總結：

如果我們想要加深對所事奉的這位偉大上帝的愛，並想要被吸引去敬拜祂的話，我們必須先搞清楚祂所告訴我們祂自己的真理。三位一體是一個奧祕，但是在聖經中，所謂「奧祕，」正是無限的上帝以有限的方式啟示給我們的深奧真理。因此，我們只能雙膝跪下心裏稱頌上帝。「以色列啊，你要聽！耶和華——我們的上帝是獨一的主。」（申6：4）

第二課 【起初】

●安息日下午

閱讀本週學課經文：太19：4；伯38：4-7；申32：10-11；詩篇第19篇；約1：1-13；羅5：12；賽66：22。

存心節：「因為萬有都是在他裏面造的，無論是天上的、地上的，能看見的、不能看見的，或是有權位的、統治的，或是執政的、掌權的，一概都是藉着他為着他造的。」（西1：16）

主題思想：六日創造的教義是我們一切信仰的基礎。

再沒有比聖經的創造論與無神進化論，這兩種有關起源的觀點，更水火不容的了。第一種觀點，認為創造是有計劃的，是經過縝密思考和精打細算過的，沒有半點兒偶然的成分在裏面。一點兒都沒有。相反，進化模式將一切歸功於偶然。第二，在聖經的記載中，萬事萬物的被造都有其目的；上帝有一個最終的目的，這就是希臘人所說的「特羅斯」（「telos」），一個上帝之所以創造的目的。相反地，進化論的前提是，沒有最終的目的，不存在一種以目的為動力的力量來激勵受造物。隨機突變和自然淘汰（偶然的產物）這兩種規律共同盲目地運行著，讓適者生存，劣者滅亡。最後，聖經記載人都是按照上帝的形像造的。進化論教導，靈長類動物偶然間進化成智人（homo sapiens），後才有人的樣子。

本週，我們將研究聖經中的創造論，並看看它怎樣成為之後的一切聖經要道的基礎。如果我們沒有正確理解創造論的話，我們必將在其他的許多要道上跌倒。

這就是該教導對基督復臨安息日會信徒的重要性。

***學習本週學課，為1月14日，安息日作準備。**



創造週

「起初，上帝創造天地」（創1：1）這一開宗明義的經文，為何自然而然地讓聖經與達爾文主義的進化論不同呢？

創世記開篇就呈現出一位已經致力於創造大工的上帝。它沒有對上帝作出任何解釋，或給予任何介紹。沒有任何一位聖經作者，曾想到過要來介紹一下上帝。聖經中所能找到證明有上帝存在的最佳之語，就是詩篇作者的一句話：「愚頑人心裏說：『沒有上帝』」（詩14：1）。

學者們不僅注意到上帝在其創造大工中的獨具匠心，還發現聖經記載創造的方式也妙不可言。創1：2是一個序言，告訴我們上帝是在什麼情況下創造的。「地是空虛混沌。」創造的前三日，上帝塑造了「混沌」，使之有形。接下來的三天，祂又充滿了「空虛」，使之有物。

換句話說就是，那在首日被造的光，在第四日因著太陽和月亮的光（還有眾星的光，創1：16）得以被充滿或完全了。第二日所聚焦的空氣和水，也因著第五日鳥類和水族而被充滿（創1：6-8，20-23）。第三日從水裏露出來的旱地，在生出菜蔬後（創1：9-13），又因第六日地上的動物及人類而得以完全。最後，上帝宣告這一切「都甚好」。在第七日，上帝親自為這一切舉行了特別的記念（創2：1-3）。

這一切都說明，在這些經文中，沒有一丁點兒的意思表明有任何事物是純屬偶然有的。相反地，經文所教導的，凡事都是經過周密計畫而有的。

根據以下經文，還有誰也相信聖經中所記載的創造？

太19：4 _____

出20：8-11 _____

提前2：13 _____

賽40：26 _____

聖經所記載的一切都見證這一個事實，就是主創造了世界，正如創世記第1章與第2章所記載的，祂說有就有。就此事，聖經沒有為我們留下任何懷疑的餘地。人可以選擇相信創造論，或者，人也可以選擇相信進化論，但一顆誠實的心，不會允許自己在這兩者間模稜兩可，曖昧不清。經文本身也沒有給我們留下那樣的選擇餘地。

創造主的心

創造週一連串的創造大工是非同凡響的。日復一日，生命體系和生命形式從創造主的口中發出，令科學家們歎為觀止。即便是上帝自己，也因著當時的情形而喜形於色。

上帝是怎樣告訴約伯創造地時，其激奮之情呢？伯38：4-7。

有關創造主自己在第一週時的喜悅之情，也可以從創世記第一章的第二節中窺見：「上帝的靈盤旋（「運行」原文也作「盤旋」）在水面上。」（編者註：中文和合本譯為運行，此處譯為盤旋係根據英文新欽定本而來。）摩西五經（聖經的頭五卷書）細膩的文學手法，愈來愈得到聖經學者們的讚賞了。在這句話中，摩西描寫在創造週的開始，上帝的靈「盤旋」在水面上的時候，刻意選擇了一個詞，而該詞他只會再使用一次，那就是在申命記第32章。這一章是他對以色列人作告別演講的一部分。

摩西是怎樣再次使用盤旋一詞的？申32：10-11（編者註：中文和合本譯為搨展，此處譯為盤旋係根據英文新欽定本而來。）（也參閱太23：37）。

想像一下母鳥是怎樣充滿愛意地，為牠們的雛鳥預備巢穴的。然後，再想像一下母鳥是怎樣在牠們的雛鳥之上盤旋，為牠們叼來食物，教導幼雛怎樣飛翔。摩西曾牧羊40年，他必定在每年的春天都親眼看到過這一自然界的動人景象，而這必定讓他想到了上帝的溫柔眷顧。在聖靈的感動下，他以類似的情感來形容了聖靈，告訴人，當人類的「巢」被建造時，聖靈所懷存的是怎樣一種心境。於是，與各種各樣的進化論模式，所認為的萬事萬物都是暴力競爭的結果正好相反，創造過程中的各樣事物都啟示了一位愛祂自己所造之物的上帝，一位關懷受造世界，並煞費苦心精心設計它的神。受造世界中不存在一絲的冷淡，一點的無情，更沒有些許的漫無目的。那裏有愛，它就顯露在創造的第一週中。這同進化論是多麼大的反差啊！進化論宣稱愛只是在經過了數十億年的自私與暴力之後才出現的。但愛是創造的原動力，當遭受毀損的受造世界被重新創造之後，愛將會再次充滿其間。

思想大自然的奇妙。你怎樣從中看到上帝在其間彰顯的奇妙大愛？

諸天述說

詩篇中充滿了無數讚美創造主的頌歌。詩人們常常歡愉地提到上帝的「大能作為」。

詩篇第19篇。該詩思路的遞進獨樹一幟。首先，大衛描寫了諸天與穹蒼，特別提到火熱的太陽。他將太陽耀眼的能量，比喻成新郎出洞房和運動員奔跑（第1-6節）。然後，他將太陽的萬丈光芒，與上帝律法的完美以及法度的能力相連起來。因此，律法得與上帝諸多創造作為的崇高相連在一起（第7-11節）。

詩篇第92篇。這一首「安息日之歌」，以發自一顆感恩之心的讚美之辭開篇。如果查考詩篇中（或任何一部聖經書卷），凡有「祢手的作為」及「祢的工作」的經文，人就會因聖經中對受造世界的無數讚美所吸引。人越是瞭解上帝的創造大工——無論是透過顯微鏡所觀察到的微生物，是透過天文望遠鏡所探測到的最遙遠星宿或天體，還是動物（不管它是水中的，空中的，還是陸地上的）——就越會為從中所看到之上帝創造作為的奇妙而驚訝。科學家們不斷地探索到新奇的事物，其中不僅包括不同的植物和動物，還包括發現不同生命體系是怎樣在這個複雜的生物網路中彼此互動的。他們越是深入地研究，展現在他們眼前的一切，就越是令人目瞪口呆。

「下顎骨分明不是智慧設計的一例，而是自然淘汰過程中所產生的不完美適應的結果。哺乳動物在運作中，其嘴巴被重新塑造並縮短而發展成為面部的一部分。」——歐文·金格瑞治，《上帝的宇宙》（Owen Gingerich, *God's Universe*,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6）原文第98-99頁。這位基督徒企圖將基督教世界觀與進化論相融合，很不幸地忽略了一個什麼要點？

毫無疑問，受造世界顯示出造物主的愛和大能。但是我們的世界同時也被罪所破壞，被宇宙大爭戰的傷痕與分裂所毀損。我們從周遭的疾病、死亡、自然災害中，看到了罪的可怕後果。地球上無一處倖免於難。然而，即便在這一堆廢墟上，我們依然能看到創造主的愛與大能。要做到這一點，其關鍵在於我們不要把眼光放在糟糕的一面，而要去關注好的一面。比如，我們或許會看到一顆櫻桃樹受蟲害所苦，毀壞了樹上的一切果子。不管這蟲害有多麼厲害，它都不會將該櫻桃樹所顯出的愛與良善一筆勾銷，這愛與良善就是創造主的品格。

十字架與創造

讀約1：1-13。約翰以怎樣的方式將創造與十字架聯繫在一起？為什麼這兩個教訓不可分割？

聖經中多處清楚地將主是創造者與主是救贖者相連在一起，這種相連更加證明了進化論是無法同聖經達成一致的，尤其是十字架的道理。否則，會怎麼樣呢？主就會道成肉身成為一隻進化的猿人，這猿人經由自然淘汰，這個既可怕又痛苦的惡性循環而有，這一切是為了要廢除「末了……的仇敵，就是死嗎」？（林前15：26）根據進化論這模式，如果自然淘汰是上帝創造人類其中一個方法，死怎麼會是「仇敵」呢？為了要將人最終按照祂自己的形像（智人，homo sapiens）造出來，上帝必定是消耗了大量的直立人（homo erectus），海德堡人（homo heidelbergensis），以及尼安德塔人（homo neanderthalensis）才得以完成這一過程。這就意味著，耶穌來的目的是要把人類從他這個創造主起初造人的那一特定的過程中拯救出來。如果這一切聽起來頗為滑稽的話，那也只是因為它本來就如此荒誕。

讀羅5：12。該節經文怎樣幫助我們明白，按照正確的意思來讀創世記的創造故事對整個救贖計畫是多麼重要？

那些想要將始祖犯罪這一有明確聖經記載的事實，與進化論相混合的學者們是怎樣來解釋它的呢？上帝是否採用了暴力過程、自私以及弱肉強食來創造出起初具有完美道德、無私品格，而之後「墮落」成為充滿暴力、自私以及弱肉強食的人類，而人類正是需要從此種境地中被拯救出來，否則就會遭受最後的刑罰？

再次重申一下，該立場的荒誕性證明這個命題不成立。要讓十字架有意義，讓救主拯救一個墮落族類的行動有意義的唯一方式，就是人類必定是從某種狀態中「墮落了」，而「墮落」暗示水準下降，退化；它意味著我們從某種好的狀態降低到了某種不好的狀態。這一理解正好合乎創世記之記載的正確性；但是如果採用進化論來解釋創世記，它就解釋不通。誠然，進化論的思維，是對始祖犯罪之記載以及十字架的嘲弄。



創造與再造

下列經文蘊藏著哪些美好的應許？賽65：17；賽66：22；彼後3：13；啟21：4。再者，它們是怎樣與聖經創世記的前三章所啟示的創造模式相關聯的？

整個基督徒信仰的盼望，就在於新天新地的應許，一個不受現今世界之罪惡侵蝕的新天新地。如果沒有那個盼望，沒有那個應許，我們根本就沒有任何盼望可言。永生的盼望是美好的，但我們所盼望的永生是在一個沒有恐怖、憂愁及失望的國度裏的。還有什麼能比滅亡之人的永死更可怕，不就是在一個充滿了痛苦的世界裏得永生嗎？

這一切都把我們帶入了某個妙趣橫生的問題中，就是有關人類起源、以及創世記頭兩章精彩記述的上帝最初之創造過程的問題。該問題就是，新天新地的創造是否出於上帝的命令；就是，是否是按照創世記正確的解讀：上帝說了，然後在超乎尋常之瞬間內，地上所有的生命已完全形成，沒有給多變、暴力及機會留下任何運作的空間嗎？

抑或，與之相反，創造的過程是否意味著生命將會不得不再次忍受數十億年的自然淘汰，及適者生存之原則的「喜樂」與嚴酷，直到一個新世界，一個「有正義常住」（彼後3：13）的世界最終出現？

畢竟，如果上帝一開初就選擇了進化的方式，來創造這個世界的話，祂何苦要在第二次再造的時候換新花樣呢？如果進化的這些方式，就是祂起初創造的手段，那再次使用它們不也甚好嗎？

上帝會採用進化的方式來重造天地，這個想法之荒誕，更加證明了祂起初採用這一方式創造的荒謬性。毫無疑問，十字架、救贖以及新天新地的應許等，這些都是與創造密不可分的主題。

試想像我們世界最初被造時那種原始的美。也想像一下它被造完之後的樣子。如果我們失去了要給我們的應許，那麼在這世上還有什麼是值得擁有的呢？

● 進修資料

在她一生的事奉中，懷愛倫對於進化論毫無妥協的餘地。她寫道：「它是無神論中最糟糕的一種形式；對於那些聲稱相信創造記載的，進化論就是變相的無神論。」——〈時兆〉，1879年3月20日。「想到這一切，難道我們為了要追溯人類從單細胞，軟體動物和猿人而進化的世系，就同意棄絕聖經那重要簡賅的說明：『上帝就照著他的形像創造人，照著上帝的形像創造他們；他創造了他們有男有女』嗎？（創1：27）」——懷愛倫著，《教育論》，第109頁，1999年版。「當主宣告祂用了六天創造世界之後，便在那七日安息，祂的意思是24小時一天，這樣的一天時間是祂按照日出和日落將之標明出來的。」——《給牧師及傳道人的證言》，原文第136頁。

● 討論問題

- 1 想要將進化論與聖經相結合的另一個問題，是末時死人復活的問題。那不是一霎時，「眨眼之間」（林前15：52）的事情嗎？有些人已經去世數千年了，沒有留下多少肢體可供再次進化了；如果上帝將來要在頃刻間重造他們，那祂為什麼還需要在最初創造他們時，採用進化方式呢？
- 2 與流行觀念相反的是，達爾文是以神學假設為出發點來建構他的進化論的。他是這樣表達的：「在我看來，」達爾文寫道：「這世界充斥了太多的痛苦。我無法說服自己，去相信一位慈愛全能的上帝，精心創造了那必須要靠吸食毛毛蟲活活的軀體方能生存的【寄生黃蜂】，或者那將老鼠玩弄於鼓掌的貓。」當然「一位慈愛全能的上帝」是不會幹這種事情的。達爾文的理論存在什麼錯誤呢？你認為這怎樣影響了他，以至於讓他得出了如此大錯特錯的有關人類起源的錯誤理論？
- 3 讓學員到大自然中去領略受造世界的奇妙。在大自然中時，要注意罪所帶來的毀壞，看看你能在受造世界與罪對受造世界的破壞之間做出多少區別？為什麼關注這兩者之間的區別至關重要？

總結：

儘管許多人企圖將聖經的世界觀，與進化論相混合，但這兩個教訓卻是水火不容的。基督徒們必須堅持按照正確的意思來解釋創造的故事；一旦這一點有所動搖，整個救贖計畫就將成為無稽之談。



第三課

【救贖主上帝】

●安息日下午

閱讀本週學課經文：羅1：18；創3：15；羅16：20；彼前1：19；可10：32-45；太27：46。

存心節：「被殺的羔羊配得權能、豐富、智慧、力量、尊貴、榮耀、頌讚。」（啟5：12）

主題思想：三位一體的上帝不僅是我們的創造主，祂也是我們的救贖主。

與上帝是創造主這一角色緊密相連的，是祂作為我們救贖主的角色。罪是如此邪惡、如此致命，對受造世界如此敵視，以至於只有創造主上帝才能解決這個難題；而祂就是耶穌基督。

「如今卻在基督耶穌裏，靠着他的血，已經得以親近了。」（弗2：13）不是靠著行為，不是依靠我們所做的事，而是靠賴祂那彰顯在十字架上的恩典，我們這些罪人才得以蒙主拯救，並「得親近」於祂。基督承受了上帝的震怒，好叫我們不必經受此怒。事實上，這就是救贖計畫。

保羅也告訴哥林多的教會，「因為十字架的道理，在那滅亡的人是愚拙，在我們得救的人卻是上帝的大能」（林前1：18）。十字架令人可恥之處，就在於人們認為它是不合理的：上帝，這一無限的、聖潔的創造主，為了乖僻的人類，甚至是為了那些公然與祂為敵的人，居然甘願犧牲，為他們擔當罪惡的刑罰，好叫他們不遭受刑罰！這是很令人費解，可不是嗎？贖罪大工如此深奧難測，只能領略其中的一二而已。除此之外，就只有敬拜祂了。

***學習本週學課，為1月21日，安息日作準備。**

在十字架上

「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上帝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羅5：8）該節經文告訴了我們什麼？

在十字架上，上帝以最恥辱，以超乎人心思意念可以想像的方式，戰勝了仇敵，並令其羞愧。愛，公義與憐憫都交織在這一次強而有力的作為中。上帝藉著自己為罪付上贖價的方式饒恕了罪人，祂自己親自受難、承擔了罪的刑罰。在髑髏地，上帝顯明了寬恕所付出的代價是多麼高昂呀！基督之死並不是為了要在上帝的心中激發愛我們的心腸。不，耶穌堅持說天父之愛是救贖的源頭，而不是它的結果（約3：16－17）。不是因為基督為我們死了，上帝才愛我們；而是因為上帝愛我們，基督才為我們死。基督的救贖不是為了說服父愛祂本來恨惡的人。基督的死不是為了生發那本來不存在的愛。相反，基督的死是天父心中永存之愛的真情流露。

耶穌從來就沒有必要勸說父來愛我們。注意祂是怎樣在約3：16－17；16：26－27中堅持這一點的。真正的悲劇是我們根本不認識上帝，因違背祂而犯罪。我們甚至不感到我們有多需要悔改，因為我們不確切地知道，我們因為自己的罪到底得罪了上帝多深。對於罪的真實面目，我們的悟性可以變得遲鈍不堪。現代的各種宗教感傷往往淡化對罪的憎惡。並且因為罪不再引起我們的憤怒了，或許就更難令我們意識到罪是會引起一位聖潔上帝震怒的。

保羅不怕談論上帝的忿怒。他是怎樣在羅1：18談到它的？

這一強烈的陳述，接著保羅在後面的兩章（直至羅3：20），詳細論述罪的深遠影響。福音之令人驚異就在於一個事實，那就是上帝既是戰勝罪的勝利者，又是罪的犧牲品。這一雙重身分的結果，就是我們聖潔的上帝一直持守住祂與那毀約之罪人們所立的約了。上帝的愛不會姑息罪與惡，而是成功地戰勝它。正因為上帝就是愛，祂才會抗拒罪和惡，因為它們使祂蒙愛的兒女們墮落和毀滅。上帝在十字架上所受的死，是祂大愛所付出的代價，表明祂是很嚴肅看罪這事，卻仍舊愛罪人。

你有多嚴肅地看待你生活中的罪？你用什麼標準來衡量你的答案？



舊約中的福音

救恩的第一次應許是在什麼時候發出的，它意味著什麼？創3：15。

這裏的語言是引人注目的。亞當和夏娃犯了罪。上帝藉著「彼此為仇」這強烈詞句，來向他們揭示這場大爭戰。這對於被誘犯罪的人類來說，無疑是一個寶貴的應許。我們也確知，這場大爭戰將不會持續到永遠，因為罪魁終有一天會被粉碎。這些經文不僅首次說出宇宙大爭戰，還告訴了我們它將如何結束。

從創3：15的應許中，保羅受到了鼓舞。他是怎樣在羅16：20中將之表達出來的？他是想要說明什麼？

在創22：1-19，摩西也勾畫出了一幅奇妙的贖罪畫面。從這一敘述中，我們可知曉什麼有關基督將來之贖罪大工的教訓？

注意經文中多次提到的「父與子」，以及對他們怎樣一起到達山頂獻祭的描述。兒子背著柴，父親手拿獻祭的工具（火與刀）。比他父親年輕許多的以撒，在力量上是絕對大過亞伯拉罕的。但相反地，我們卻看到了兩個神蹟：父親獻上了自己的兒子；兒子獻上了自己的性命。

基督為我們的緣故所付出的犧牲，這種表達是多麼地有力！但是，不管這一幅場景多麼有力，多麼動人，也不過是數世紀之後，另一位父親上自己兒子的初試啼聲而已。這一次，就不會再有動物來替代作兒子的了。這兒子自己將會在祭壇上受死。父會真正獻上自己的兒子，而這兒子會真正獻上自己的性命。

在那裏，在摩利亞山上，展現在世界面前的，是一幅說明救贖計畫非常有力的畫面（但仍然只是一幅畫面而已），它也告訴人，為了把人從罪的滅亡中拯救出來，上帝付出了什麼樣的代價。

以賽亞書中的救恩

在通向以馬忤斯的路上，耶穌從「摩西和眾先知起」（路24：27）將救恩的真理講給了那兩位絕望的門徒聽。耶穌有可能採用了哪些先知書卷來作為祂講解救恩之道的材料呢？

在所有的先知書卷中，耶穌很有可能提到了以賽亞書。

讀以賽亞書第五十三章，該章描寫了「受痛苦的僕人」。將經文中那些幫助你更加明白基督奇妙救贖大工的細節復述出來。

雖然這一章提到的資料很豐富，但有一點格外重要，那就是這位受痛苦的僕人，所擔負的角色。注意在整個過程中，祂都是在為別人的罪付出代價。這一主題重複出現，而它所教導的正是救贖計畫以及贖罪大工的核心真理，那就是：耶穌為我們的緣故受死。因為我們是違背上帝律法的罪人，所以我們無法讓我們自己與上帝和好。我們所有的好行為，都不能作為跨越我們與上帝之間鴻溝的橋樑。拯救我們的唯一方法，就是耶穌替我們承受罪的刑罰，然後將祂自己完美的義遮蓋我們，這義是我們憑信而有的。

如果我們的行為能讓我們與上帝和好的話，那麼耶穌就不必為我們受死了。祂替我們死的這一事實，除了祂的死之外，沒有任何法子來贖罪的這一事實，就足以向我們證明一個事實，那就是：我們無法賺取自己的得救，相反，它完完全全是一種賜下的恩典。

讀彼前1：19，2：21-25。彼得在闡述基督為擔當我們的罪而受死時，怎樣引用了以賽亞書第五十三章來支持他的論點？

以賽亞書第五十三章所記載的，或許是十字架最明確的神學論述了，它明確地指出，不管十字架代表些什麼，它總代表基督為我們的緣故受死，親身嘗受我們所該受的刑罰。

將以賽亞書第五十三章當成你默想的經文，思想基督人生的最後幾幕。當你默想時，注意經文所描述的，正是我們的上帝，我們的創造主，三一真神之一。我們怎麼可能不去思想這一奇妙的事呢？



福音與十字架

雖然基督道成肉身的奧祕，祂教訓的深奧，以及祂施行的神蹟奇事都非同尋常，但這一切還不是基督生平的焦點。相反，基督一生最奪目之處還在於祂的捨命。雖然祂的降生與傳道充滿了神奇，但基督一生最偉大的使命卻是祂的犧牲。

在四福音書中，我們發現耶穌努力要預備祂的門徒面對祂迫近的犧牲。然而，他們跟隨耶穌，卻攙雜著他們對一位政治性彌賽亞的殷切期望，而這一點，讓他們對耶穌的教導置若罔聞。

讀可10：32-45。耶穌怎樣描述了祂即將遭受的審訊？（第33-34節）雅各和約翰的請求有什麼錯？（第35-37節）耶穌作出了什麼尖銳反應？（第42-45節）。

在耶穌死的前一晚，祂與門徒們一起吃逾越節的筵席。然後，祂吩咐門徒當記念這事，直到祂再來。聖餐禮是主自己親自設立的——是祂親自設立的唯一具有記念性的禮儀——不是記念祂的道成肉身，也不是為了祂所行的那些神蹟奇事，不是祂教導的比喻，或其他教訓，而是為了記念祂的死。基督自己希望祂的犧牲是最重要的記念。

事實上，在四福音書對彌賽亞生平的記載中，圍繞著十字架的記載佔據了主要篇幅。道成肉身的神蹟只記載在馬太和路加兩卷福音書中。這兩卷書都只用了兩章的篇幅，來記載基督的受孕和降生。馬可和約翰都對基督的降生隻字未提，並且都以耶穌成人後的工作為他們福音書的開端。

然而，四位福音書的作者們，都毅然決然地強調了基督一生的最後一週，當然，還有，就是祂的犧牲。流覽一遍福音書，然後特別注意福音書對基督人生中最後幾天。耶穌一生最後一週的事件，都圍繞著祂被置於死地以及祂犧牲的經過，這短短的一週，在所有福音書中所占的篇幅長達三分之一到一半以上。每位讀者都「被迫」將注意力集中在上帝這一偉大的救贖作為之上。回顧一下你的人生，你的過去，你的錯誤，你的罪。你真的以為你所做的，或你能做的，可以贖罪嗎？那麼，為什麼，耶穌替你犧牲應該是你人生的中心？如果沒有它，你還有什麼盼望？

十字架上的呼喊

再沒有什麼能比當今基督教界不時出現的感傷主義（Sentimentalism，都是為了讓福音能合乎現代的思想觀念）更加破壞我們對基督贖罪大工的認識了。然而，我們也必須謙卑地體認到，我們所說的一切有關上帝的事絕不可能達到真正貼切的地步，特別是當我們在思考贖罪問題時。我們必須避免一個試探，就是想要將耶穌在十字架上的犧牲淡化為僅僅是「無私之愛的楷模」罷了。它肯定是如此的，但考慮到我們是罪人的這一實際情況，單單「無私之愛的楷模」根本不足以拯救我們。相反，為了要拯救我們，我們的上帝必須親自承受祂對罪惡的全部震怒。

在十字架上，耶穌喊叫說：「『我的上帝！我的上帝！為什麼離棄我？』」（太27：46）我們該怎樣來解釋這一幅景象？耶穌在說什麼，為什麼這一令人驚訝的喊叫，可使我們明白，將我們從罪中拯救出來所付出的代價？

「這時榮耀的主正在十字架上，因作人類的贖價而將要死去了。……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放在我們的替身和保人基督身上了。為了要救贖我們脫離律法的咒詛，祂被稱為有罪的。……此時救主看自己只好死在墳墓裏。……祂只怕罪在上帝眼中是那麼可憎，以致祂必須與天父永遠分離了。……上帝兒子所喝的苦杯之所以如此苦澀，甚至使祂心碎，乃是因為祂替人類『成為罪』，以致上帝的忿怒降在祂身上。」——懷愛倫著，《歷代願望》，第768—769頁，2001年版。耶穌的這一禱告是針對「上帝」，而不是針對祂向來一直呼求的「父」。基督在十字架上的呼喊並非什麼模範性的展示，要讓人看到祂所經歷的，為了要表明祂愛我們。不，這是上帝在將自己交付給死亡，好叫我們的命運不被死亡所決定。這是上帝在受那罪惡帶給所有人的死亡，好叫我們免受其害。

三卷福音書都記載了耶穌臨死前在十字架上大聲喊叫。這些大聲的喊叫甚至在希伯來書中也有提到：「基督在他肉身的日子，曾大聲哀哭，流淚禱告，懇求那能救他免死的上帝，就因他的虔誠蒙了應允。」（來5：7）耶穌的「大聲哀哭」是聖經中最令人感動的呼喊。在所有福音書的記載中，沒有任何一句話能夠與耶穌在十字架上的這一聲呼喊相比，而正是在那一聲喊叫，我們驚鴻一瞥地看到，為了拯救我們，主自己甘願經歷了什麼樣的不堪處境。



● 進修資料

「哦，論及基督使命的信息在我心內燃燒，然而，我卻無法將它表述出來啊！……我不知道從何說起，也不曉得該如何下筆，才能將這一偉大的贖罪犧牲主題描述出萬一；以其賜人生命的能力，它展現在我面前，然而，我卻不知道該怎樣用同樣的能力來將它活畫於人前。我因恐懼而戰兢，怕因短短的三言二語而讓人輕看了偉大的救贖計畫。」一懷愛倫著，《信息選粹》，第三卷，原文第115頁（Selected Messages, book3, p.115）。「論到基督無窮的慈愛，代我們犧牲性命的大事，我們實當嚴肅鄭重的反復思想。我們對於自己的救主和為我們在上帝面前代求者的品德，以及祂降世救人脫罪的專職，應當念念不忘。若能如此思想關心天上的事，我們的愛心，信心，自必越久越堅固，我們的祈求也必蒙上帝悅納。因為這樣的禱告必越久越含愛心與信心的成分。這些禱告必是聰明而懇切；對於耶穌，亦可有更緊密的信賴，每日的生活上，必能體驗到祂有大權，能徹底拯救凡靠祂進到上帝面前的人。」一懷愛倫著，《喜樂的泉源》，第74頁，1997年版。

● 討論問題

- 1 在聖經中，上帝被描繪為既熱愛罪人，又極端恨惡罪。一些基督徒總想在二者中擇其一來代表上帝的神性，為什麼是不必要的？事實上，為什麼上帝對罪人的愛是祂憎恨罪的主因之一？
- 2 上帝的愛不同於我們給與他人那種脆弱而無常的情感。基督作為救主所行的一切，怎樣教導了我們有關上帝之愛的教訓？
- 3 相對於人類之罪惡而言，對上帝之聖潔的體認，為何可使你更清楚，得救所需付出如此昂貴代價的原因？
- 4 默想創世記第二十二章中，亞伯拉罕和以撒的故事。這個故事用什麼方式來幫助我們認識基督為我們犧牲的美意？同時，從哪些方面來說，其實該故事又沒完全說明它所想要表達的象徵性價值呢？

總結：

從創世記的最早篇章中，聖經就向我們指出了基督在十字架上的犧牲，在那裏，為了要拯救我們這些罪人脫離罪惡所帶來的永遠滅亡，祂替罪人嘗了死味。雖然聖經採用了不同的象徵物和暗喻來闡述基督的死，但所有這一切的中心歸根究底都在於祂代替罪人犧牲，而這一主題正是以賽亞書第五十三章所描繪的。如果我們還需要證據來證明我們的行為不能自救的話，那麼最充分的證據就是上帝自己死在十字架上。畢竟，在此之上，墮落的人類還能再外添些什麼呢？

第四課

【恩典與審判的上帝】

●安息日下午

閱讀本週學課經文：林前3：13；林後5：10；創世記第3和6章；約3：17-21；啟14：6-7。

存心節：「因為人所做的事，連一切隱藏的事，無論是善是惡，上帝都必審問。」（傳12：14）

主題思想：同救贖的主題一樣，上帝的審判在聖經中也無處不在；事實上，這兩個教訓是彼此交織，密不可分的。

一位士兵站在那位即將被行刑的老人身旁。他因「錯誤」的宗教信仰與種族而獲罪，僅此而已。當這位士兵舉起槍來時，他的受害者說到：「你知道在天上有位上帝在看著這一切，有一天會為你的行為審判你嗎？」

然後，士兵朝老人開了一槍，老人當即斃命。

從許多方面來說，這就是世上社會的縮影。它不是一個世上政權（一個不提倡一種宗教，優於另一種宗教的政權），而是一個世上社會，在這個社會裏，沒有比社會本身的規則更高的標準存在。它是一個沒有神存在的社會，沒有更高權威存在，沒有上帝的觀念，或任何一個高於人類道德標準觀念。它是一個人取代了上帝的社會，在這樣的社會裏，人們所面臨的唯一審判就是同伴的審判或自己良心的審判（姑且不論人們的良知還剩下多少）。

然而根據聖經，這位老人卻是正確的：在天上有位上帝，祂明察秋毫，祂將審判萬事。

讓我們一起來探索上帝神性，我們會發現，即便是在審判中，上帝也向我們啟示了祂那奇妙的恩典。

***學習本週學課，為1月28日，安息日作準備。**



審判大日

審判的主題，上帝的審判，貫穿了整本聖經。與人們普遍認為的正好相反，審判不是救恩的對立面，也非與福音相左。的確，從創世記到啟示錄，這兩大主題都彼此交織在一起。這也難怪。審判與救恩代表了上帝神性的兩面：祂的公義與恩典。因此，我們不應將審判與救恩對立起來，就像我們不應將上帝的公義與恩典對立起來一樣。如果這樣做，就意味著剝奪了它們的完整性以及彼此的互補性。聖經同時教導這兩樣；因此，我們需要明白這兩樣。

論及審判的主題，另一個有趣之處在於，從章節上來講，新約比舊約提到的更多。

讀以下經文。它們是關於什麼的？誰受了審判？在這些審判中發生了什麼？這些經文怎樣啟示了上帝審判的性質及其實際情況？

傳12：13-14 _____

林前3：13 _____

林後5：10 _____

來10：30 _____

太16：27 _____

啟20：12 _____

啟22：12 _____

太12：36-37 _____

彼前4：17 _____

啟14：6-7 _____

這些只是眾多論及審判之經文中的一小部分。正如以上所述，許多明說真有上帝審判的經文，都出現在新約中。這顯然不符合與新約概念中之上帝的恩典相對立的思想，該思想的確存在於新約中。但這一事實應該讓我們明瞭，無論是審判，恩典，我們都必須明白一點，它們都是上帝的真理，兩者之間是彼此同工的。把它們彼此對立起來，就是對福音之完整性的誤解，這個問題，我們已經在上周討論過了。

伊甸園中的審判與恩典

想想這一點：在罪惡入侵以前，根本不需要恩典，因為沒有什麼需要被饒恕，蒙赦免，或被遮蓋的。審判也如此。在罪惡入侵以前，沒有什麼需要受審判，也毫無定罪的必要，更沒有需要受刑罰的。至少就人類的背景來說，恩典和審判的產生，都是因為人類的犯罪。

讀創世記第三章，始祖犯罪的故事。經文採用了哪些方式來揭示了審判與恩典這兩個主題？

撒但成功地把罪惡帶進了這個世界，結果，萬物因而產生了巨變。但是，主立刻進行了干預，祂呼喚說：「你在那裏？」其實用不著把這個問題看成是定罪的質問；而更應該把它視為一個邀請，要人到主面前來，來到那位創造人，並愛他們的主面前。它是一個呼召，要人離開那欺騙他們的，回歸到他們的創造主身邊。還需注意接下來發生的事。上帝向這個墮落世界所發出的最初幾句話是幾個問題（參創3：9、11、13）。在問完話之後，上帝所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宣布對蛇的審判。然而，接下來，在第15節，雖然祂說了對蛇的審判，上帝卻說了什麼？

第15節是第一則福音應許的宣告。一旦宣告完對蛇的判決，上帝就立刻將關乎人類得救，得贖之恩典的信息首次傳達給了人類。之後，只有在那福音應許被傳達之後，上帝才開始宣布他對男人和女人的判決。雖然他們犯了罪，但上帝首先給他們傳達的，卻是盼望與恩典——這一恩典成為那即將被宣告之判決的背景。因此，即便是在判決宣布之前，恩典的應許就已經賜給了凡願意接受它的人。這一切對於撒但來說都太遲了；他的毀滅已經註定了。但是，就是在對始祖的判決中，上帝卻讓祂的恩典昭彰。

於是，在人類犯罪歷史的初期，在罪、審判與上帝恩典之間就產生了一種關係。雖然上帝必須審判及定罪，恩典的應許卻總是不離不棄，始終為凡願獲取它的人存留。

主會用哪些方法來對你說：「你在那裏？」你現在正在做什麼，而導致你逃避上帝的面？為什麼明白恩典，是我們聆聽祂的呼喚，遠離那欺騙者，而來親近祂的第一步呢？



洪水

聖經的批判者們拿著其他的古文明，有它們各自的大洪水故事的事實大做文章。他們表示，聖經故事並不是獨一無二的，原創的，甚至不是真實的，只是盜版了一些早期的神話或傳說而已。

另一方面，那些相信聖經是上帝話的人，卻看這些故事是在對聖經中大洪水的記載提供旁證。大洪水的確發生過，並且創世記就此事件提供了上帝所默示的記載。這一記載與其他的版本截然相反。例如，有個版本的洪水故事，說是因為人整夜的歡宴製造了太多噪音，打擾了諸神們的睡眠，於是神仙們因為惱怒人們打擾了他們的休息，就興起了洪水來懲罰人類。

對於審判臨到地上的原因，聖經中的洪水故事提供了怎樣的說法？創6：5。

人類之邪惡到了該死，該毀滅的地步，這一點，對於當今的我們，生活在一個罪惡愈演愈烈的世界中的人來說，應該不難接受。基督徒所持的人性罪惡觀，雖然常遭世人嘲笑，卻一再被證實。有善行並不足使我們為善。別忘了，美國惡名昭著的黑幫頭子阿爾卡波尼（Al Capone）也是一個喜歡兒童，寬以待人，善待朋友的人。但是，誰又會說他是好人呢？

即便是在審判即將到來的警告中，上帝的恩典又是怎樣在洪水故事中彰顯出來？（參創6：14-22；彼後2：5。）

藉著建造方舟，挪亞給世界發出了一則審判的警告。這其中還隱含上帝為人存留了一段恩典時期，一個讓世人從罪惡道路上回轉接受上帝救恩的機會。懷愛倫寫道，如果「洪水以前的人相信挪亞的警告，悔改歸正，耶和華就必回心轉意，後悔不發烈怒，正如祂後來向尼尼微所行的一樣。」——懷愛倫著，《先祖與先知》，第69頁，2003年版。方舟的建造為凡願聽從警告的人，提供了一個逃避即將到來之毀滅的避難所。毫無疑問，審判即將來臨。但恩典也為所有願意接受之人存留，直到一切都不可挽回，恩典之門關閉為止。

為何上帝常常向你彰顯祂的恩典呢？或許比你所能數算的還要多。你怎樣更降服於那恩典之下，並讓它塑造你有基督的形像？

定罪與恩典

幾乎每個基督徒都知道約3：16。這節經文之後的內容把它解釋得更加充分。

讀約3：17－21。這段經文對於審判和恩典有什麼說法？它們怎樣向我們啟示了恩典與審判其實是一起運作的呢？

在第17節中被翻譯成「定罪」的詞，也被一些英文聖經版本翻譯成了「審判」。顯然，從上下文背景來看，應該翻譯成定罪，因為在許多其他的經文中，上帝不只一次提到這世界要受審判。

有兩個主題出現在這些經文中，就是恩典和審判，這兩個主題彼此交錯。罪、黑暗與邪惡需要一位公義的上帝出來審判，並定它們的罪；同時，上帝的恩典為有罪的人提供了一條出路，是藉著因信耶穌基督而來的。

信耶穌的人不被定罪。經文就是這麼說的。就是如此簡單。基督的義遮蓋罪人，罪人就能在現今，及將來審判時，站在審判台前而不被定罪。

關於定罪的原因，經文是怎麼說的？

根據這些經文，人類本來的狀態就是被定罪的状态，因為人人都犯了罪，該遭受罪帶來的死亡。這些經文清楚地駁斥了那種認為在十字架之後所有人都自動稱義的觀點。相反，在十字架之後，整個處於定罪狀態中的世界，因著耶穌基督那足以為人人贖罪的犧牲，便有了得救的機會。人人都處於定罪之下；然而，人人藉著基督的恩典接受上帝提供的救法，就都能藉著耶穌得蒙赦免、稱義，並得贖。因著耶穌的功勞，本屬於他們的罪行就被一筆勾銷，於是他們便可站在祂完全的義中。

其實，如果沒有定罪，恩典還有什麼意義呢？正如定罪意味著審判一樣，恩典也意味著定罪。如果沒有審判（與定罪）的可能，就無需恩典。恩典本身就要求先要有定罪。這就為人提供了另一個理由來說明恩典與審判的關係。

審判的時候

「所以，不要怕他們，因為掩蓋的事沒有不顯露出來的，隱藏的事也沒有不被知道的」（太10：26）。

環顧周圍的世界，審判與定罪的概念應該不難理解。即或是不信上帝的非基督徒，也知道人類本身所存在的嚴重問題。有誰還看不出我們所造的這一切孽，一切災嗎？或許，我們出生時之所以哭得那麼傷心，就是因為本能告訴我們，等待著我們的是什麼。

一位詩人寫道：「我出生時大哭不止，人生的每一天都告訴我為什麼。」有誰對此沒有同感呢？有誰不曾做過貪心、自私、薄情的受害者呢？或者，有誰自己不曾貪心過，自私過，薄情過？因此，如果上帝是公義的，還有公義是祂唯一的特性，我們當中還會有誰能在祂面前站立得住呢？如果主甚至知道我們最隱秘的事，我們最秘密的行徑（傳12：14）（比我們在公共場合所作的要多得多），當審判大日時，當一切都曝光於世時，就算我們中的佼佼者，又有誰能站立得住呢？幸運的是，我們的上帝是恩典的神。救贖計畫的建立，就是為了在理想狀態下，讓每個人都能免受上帝之公義所要求的定罪。沒有恩典，我們早就被上帝的公義之火所焚毀。唯一能讓我們站立在上帝面前的，就是恩典。

讀啟14：6-7，第一位天使的信息。這些經文怎樣啟示了上帝公義與恩典之間的關聯呢？它們怎樣與我們在創世記第三章所看到的相同，創世記第三章怎樣顯示了上帝恩典與公義之間的關係？

頗為有趣的是，在「審判的時候已經到了」這一警告之前，天使宣告了「永遠的福音」。其實，事情必須如此，否則審判就將定所有人的罪，無人能得生還，因為人人都犯了罪，違背了上帝的律法。這裏，在給世界的最後一道警告信息中，上帝的恩典被宣告出來。否則，審判就將定所有人的罪，無一倖免。如果沒有恩典，我們帶給這世界的信息除了是上帝將要毀滅我們，沒有逃脫的希望之外，還能有什麼呢？幸運的是，我們所擁有的信息中有「永遠的福音」作為根基。

在傳揚這一審判與恩典的信息上，你擔任了什麼角色？你還能做些什麼來傳揚它，因為，很有可能，你可再多做一點？對嗎？

● 進修資料

恩典和審判怎樣一起運作呢？靈感之筆作了如下啟示。

「當耶穌為祂蒙恩的子民代求之時，撒但卻在上帝面前控告他們是犯罪作惡的人。這個大騙子曾經設法使他們懷疑《聖經》，不依靠上帝，與祂的愛隔絕，並破壞祂的律法。現在他更指出他們生平記錄上品格的缺欠，使救贖主受辱的不類基督的行為，以及他引誘他們去犯的許多罪——為了這一切，他宣稱他們是他的子民。耶穌並不否認他們有罪，但祂卻指出他們的懺悔與信心，並為他們祈求赦免，在天父和眾天使面前舉起祂那受傷的雙手，說道：『我按名認識他們。我已將他們銘刻在我的掌上。』」——懷愛倫著，《善惡之爭》，第503頁，2003年版。

● 討論問題

- 1 以上所說的，怎樣幫助你明白恩典在審判中的角色呢？懷愛倫是怎樣描述上帝忠心子民的，為什麼這很重要？從這段描述中，你是如何看到你自己的身影？
- 2 想像你自己站在上帝面前，你所行過的好事、壞事都被公諸於世，你的遭遇將會是怎樣呢？你能因為自己那些最誠摯的好行為，而在上帝面前站立得住嗎？你真的認為它們足以讓你在你的創造主面前邀功請賞嗎？你的回答怎樣幫助你認識救恩的需要？
- 3 那種認為我們是靠恩得救，就能為所欲為的致命屬靈陷阱是什麼？你怎能保守自己不落入這樣的迷惑中？
- 4 有時人們會警告我們注意「廉價救恩」。其實，這並不存在。恩典不是廉價的——它是白白的！之所以稱為廉價，乃是因為人把救恩當作犯罪的藉口。在基督教界，如此的例子有哪些？在我們自己的教會裏也有如此的例子嗎？

總結：

上帝是公義的神。公義要求審判。上帝也是恩典的神。身為傳揚三天使信息的基督復臨安息日會的信徒，明白這兩個屬神的真理以及它們所啟示的有關上帝的真理該有多重要啊！



第五課

【上帝的聖潔】

●安息日下午

閱讀本週學課經文：太11：10；可1：2；創2：3；伯42：5-6；路5：1-11；路4：31-36；賽6：1-3；啟4：8-9。

存心節：「當尊崇耶和華——我們的上帝，在他的聖山下拜，因為耶和華——我們的上帝本為聖！」（詩99：9）

主題思想：聖經特別注意到上帝的聖潔。這一聖潔說明了上帝是怎樣一位神，以及它對救贖計畫有何意義？

所有聖經作者都有一個基本前提，那就是天上的上帝是存在的。他們中沒有一個人對此表現過任何懷疑；也沒有誰曾嘗試過想要對此進行一番證明。上帝的存在只是一個自明的，是所有一切的起點，就像幾何學中的公設一樣。

相反，在聖經66卷中有大量的記載，告訴我們上帝是怎樣一位神，以及祂是怎樣與我們這些祂渴望拯救的墮落族類建立了關係。

本週學課將聚焦上帝神性中的一面，在聖經中，它是奠定一切的基礎，就是上帝的聖潔。上帝是愛，不錯。上帝還吩咐我們稱祂為「父」，不錯。上帝是忍耐，赦罪，並關懷人的神。

但是，根據聖經，認識上帝最要緊的是上帝的聖潔。在新舊約中，上帝對自己的啟示也是以祂的聖潔為主。這一主題以多種方式頻繁出現在整本聖經中。

那麼，說上帝是聖潔的，這話是什麼意思呢？聖經又是怎樣描述祂的聖潔？並且，我們，這些不聖潔的人類，怎樣與這樣一位上帝有何關係呢？

*學習本週學課，為2月4日，安息日作準備。

「經上記著說」

即便對教會歷史只是膚淺的研究，也可從中發現人們太容易因妄測上帝而發展出許多奇談怪論，之後高唱這些論調，反而忽略了敬拜啟示在聖經中的上帝祂自己。正如懷疑論者伏爾泰（Voltaire）妙語之言，「上帝按照祂的形像造人，而人卻回以讚譽之辭」。或許，我們對上帝的認識是不完整的，甚至是錯誤的，也未可知。

因此，我們必須回歸聖經，將我們對上帝的想法與聖經所教導的相比較。這一研究必須包括聖經新舊兩約在內，因為上帝是藉著這兩部經卷在對我們說話。這一點至關重要，因為有些人認為在新約中的上帝，同舊約中的上帝不一樣。這不是基督復臨安息日會信徒所接受的觀點，也非聖經的教導。

是什麼語詞為舊約中的先知們不時重複提到的？耶7：1-3。

在舊約先知們的信息中，「主耶和華如此說」以及類似的語詞重複出現了數千次之多。這就應該提醒我們一個事實，就是：先知不僅僅是為上帝說話，上帝也藉著先知的口說話。

同時，新約一再引用舊約的經文。事實上，新約的整個神學體系同舊約存在著關聯。比如，如果沒有舊約的獻祭制度，人怎麼可能明白耶穌的贖罪犧牲？耶穌，以及新約的作者們有多少次引證舊約來支持他們的觀點？整部新約都視舊約為其神學基礎。它們之間沒有分歧。整部聖經——新舊兩約——都是主所默示的（提後3：16）。

查考以下經文。它們怎樣幫助我們看清新舊約之間的關聯？在耶穌以及新約的作者對舊約的態度上，這些經文提供了一些什麼信息？太4：4；11：10；可1：2；7：6；約12：14-15；徒13：33；羅3：10；加3：13；彼前1：16；林前5：7。

馬克吐溫（Mark Twain）曾說，聖經對他的困擾，不是來自他不明白的那部分，而是來自他明白的那部分。有誰不曾不時感到聖經對人的困擾呢？看看聖經是怎麼提及它自己（提後3：16），對於我們所不明白的經文，或者，那些我們甚至不喜歡的經文，我們當如何回應呢？（也參閱林前13：12）



分別出來

聖經首次提到「聖潔」（與翻譯為「定為聖」一詞的字根相同）是在那裏？創2：3。聖經首次認定為聖的居然是時間，為何是如此重要呢？

這節經文為我們提供了對聖潔的第一個認識。它表明存在著某種東西——這一次是時間——是從它周圍的事物中被「分別出來」的。第七日本身與其他的24小時，從日出到日落的一天毫無分別；令它與眾不同，令它「為聖」的是在於上帝如此命定了它，是祂將第七日從一週的日子中分別出來。

這裏的希伯來詞「定為聖」的意思是「令其成為聖，」或「宣告為聖。」所以，某種事物被稱為「聖潔」也隱含著它是特別的，是從不聖潔的事物中分別出來的。

從某種程度上來說，這一概念應該幫助我們理解上帝的聖潔。上帝是跟受造世界截然不同，完全分別開來的。祂是至高無上，超乎我們所能領悟的一切之上。因此，聖潔就是成為「其他」（「other」），就是以特別的方式成為不同，就像第七日安息日一樣。

以下經文怎樣使我們明白上帝的聖潔？出15：11；撒下2：2；詩86：8-10；詩99：1-3；賽40：25。

這一聖潔的概念，應當使我們更明白一位聖的上帝，與我們這群有罪不潔族類的天壤之別。上帝是同我們完全不同的，不光是因為祂是創造主，我們是受造者，更因為我們是墮落的。所有這一切，理想地說，都該使我們更加明瞭基督為我們所做的一切。

雖然我們是按照上帝的形像造的，但是，從哪些方面來講，我們是與祂迥然相異的？這些不同之處怎樣使我們明白，我們需要一位救主？把那些不同之處列出來，帶到班上討論。

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

在撒但手中忍受了非人的苦待之後，約伯呼喊說：「我從前風聞有你，現在親眼看見你。因此我撤回，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伯42：5－6）。約伯的這一回應怎樣告訴我們，相對於人類之有罪，上帝是何等的聖潔？在約伯對自己這段經歷的反應中，傳達了什麼信息呢？

先知以西結，是上帝施恩差遣至以色列人那裏的（雖然他們被擄到巴比倫是咎由自取）。他也經歷了站在上帝面前之大而可畏的經驗。什麼事情發生了？（結1：28）。

在欺騙了自己父親和哥哥以掃之後，雅各不得不亡命天涯。在他夜間見到了天梯的異象，聽到上帝對他講話之後，他的反應如何？（創28：16－17）。

當以色列人在西乃山安營，上帝再次從雲中降臨到山上，並將自己的名宣告給摩西。當時，摩西的反應怎樣？（出34：8）。

以色列人被擄至巴比倫時期的先知但以理，他在擔任政府高官時，從上帝那裏得到大異象。

雖然天使不斷向他說，他是蒙上天所愛的，可是但以理在見到上帝的異象時，還是表現出怎樣的反應？你想想為什麼他會如此？但10：5－8。

雖然這些人都很忠心，虔誠，公義——他們都是先知——但他們在上帝面前的反應卻是恐懼，戰兢，以及俯伏敬拜。毫無疑問，他們之所以會如此，除了有其他原因外，乃是他們深深地感到了同上帝的聖潔相比，自己是有罪不配。依照他們的情況，這些經文，都以其獨有的方式暗示了人類需要一位救主，需要能替人擔罪，能在一位聖的上帝與罪人之間搭起橋樑的一位。感謝主，在耶穌裏，我們擁有那座橋樑。

想像你自己也經歷了以上那些先知同樣的經歷。你想自己會有怎樣的反應，為什麼？



離開我！

舊約中隨處可見人類對聖潔上帝之反應的記載。那麼，新約又有何記載呢？一些現代的基督徒爭辯，舊約所展示上帝的畫面是原始的，過時的，是暴躁易怒的上帝。但是，當耶穌來了，祂展現的就是一位有恩典，有慈愛的神。當然，我們知道，這些論點都是對聖經的扭曲，對永不改變之上帝神性的誤解。

新約作者們怎樣教導我們有關上帝的聖潔？比如，讀路5：1-11。這個記載怎樣說明了上帝在舊約與新約中都是一樣聖潔的？

當這些漁夫勞累了一整夜卻毫無所獲之後，耶穌為祂這些辛苦的門徒們施行了一次打魚神蹟。當這一神蹟發生後，人們會覺得，對此神蹟的反應，該是因這一不同尋常的資助而滿心感謝耶穌。然而，彼得的反應卻不是這樣。他的反應跟舊約中那些遇見上帝之人的反應極其相似。

「此時彼得顧不得船或魚了。這個神蹟超過他以前所見過的，這對於他實在是神力顯現的一個靈驗。他覺得耶穌真是掌管天地萬物的主宰。於是彼得在神性之前顯出了自己的不聖潔。一方面，是他對夫子所懷的敬愛，另一方面，是對自己的不信所有的慚愧。再方面，是對基督眷顧所有的感激，尤其是在那位極純潔之主面前，對自己的不潔所有的覺悟，這一切情緒，使他情不自禁。當同伴們收取網中魚的時候，彼得便俯伏在救主腳前，說：『主啊，離開我，我是個罪人！』」——懷愛倫著，《歷代願望》，第242頁，2001年版。

為什麼會有此等反應？乃是因為我們不再置身於伊甸樂園了，那裏有墮落前的亞當夏娃在傍晚天起了涼風之際，歡欣恭候上帝的光臨。但是隨著始祖的犯罪，這一親密的交流戲劇性地立刻產生了巨變，這一對夫妻開始逃避上帝了。此後，該種情形一直持續到現在。誠然，這一反應在聖經中比比皆是，貫穿其間。當一個人真正遇見永活的上帝時，一開始，都會因看到了自己罪的深重而恐懼戰兢。

你上一次看到自己真實的罪性是在什麼時候？那定是一個非常可怕的光景，不是嗎？你惟一的盼望是什麼，為什麼？

當污鬼說話時

讀路4：31-36。這裏對基督的聖潔作了什麼樣的見證？就該節經文中作見證者的身分來說，這一見證具有什麼特別的意義？我們可從這個故事中學到有關上帝聖潔的什麼教訓？

污鬼是墮落的天使們，他們還記得耶穌的真實身分，即便是他們——在他們一切的污穢，仇恨與反叛中——還依然不得不承認耶穌，承認祂的聖潔。還當注意的是，他們還很害怕，怕祂會消滅他們。他們為什麼會如此懼怕？或許是因為這些污鬼自覺有罪，在上帝的聖潔面前也同樣感到了恐懼，就像那些有罪之人一樣。

在聖經的最後一卷書裏，約翰描寫了他從上帝那裏見異象的經過。讀啟1：12-17。約翰，這位有時被稱作是使徒中最清楚上帝慈愛的，在遇見聖潔上帝時，也同舊約人物的反應一樣。

還有，約翰描述天庭眾生，在天上聖所敬拜上帝的異象，更是與以賽亞好幾個世紀前在異象中所見到的場面大致相仿（參閱賽6：1-3）。

約翰聽到在寶座周圍的天庭眾生在說些什麼？啟4：8-9。

雖然上帝是愛，並且一切天庭眾生都尊崇祂，但我們仍然能看到，圍繞著上帝天上寶座的敬拜頌歌不是「上帝是愛，愛，愛。」天庭眾生也沒有高呼：「上是良善的，良善的，良善的。」相反，這些大能的眾生晝夜所呼喊的卻是：「聖哉，聖哉，聖哉，全能主上帝。」雖然天庭的一切都融入上帝對世界所做的慈愛大工與救贖計畫，但圍繞著上帝寶座的天庭眾生，晝夜所讚美的卻仍然是上帝的聖潔。正如這些無罪的眾生，他們因上帝的聖潔而甚感可畏，但是，他們卻不會像墮落的鬼那樣，因為懼怕而逃避祂的面。

聖經所記載的人與神的相遇經歷中，找不出一點的暗示說，上帝是令人恐怖的。相反，在祂那刺透人心肺腑的聖潔之光中，人類必會看出他們的真實狀況，而這就是令人害怕的。在聖經裏，當人真正遇見天上的上帝時，我們沒有看到他們拍手，拍肩膀，以及輕快地歌唱，相反，卻是卑怯的個人的痛悔。人人都看到了，並且承認他們自己的罪，沒有找藉口，也沒有怪罪他人。如果我們總能把自己擺在上帝的面前，特別是擺在上帝的聖潔面前，那麼，我們的言語，我們的生活，以及我們的行為就將產生什麼樣的變化啊！

● 進修資料

當基督站在聖殿裏，面對忙於交易的人群時，「紛亂一時變得肅靜了。叫賣、講價的聲音止息了，那默默無聲的空氣，使人難以忍受。眾人都身不由己的畏懼和驚慌起來，他們好像都被傳到上帝的審判台前，要為自己的行為交帳似的。從基督身上，他們看到神性透過人性的外表閃耀出來。天上的主宰站在他們中間，像審判者在末日要審判萬民一樣。雖然祂並未顯出將來所要發射的榮光，卻有同樣洞察人心的能力。祂的目光掃視群眾，看透了每個人的心意。祂的身體好似騰空升起，顯出居高臨下的威權，臉上發出神光。祂開口說話了，那清脆宏亮的聲音，就是在西乃山頒布那現今的祭司和官長們所干犯之律法的聲音——迴響在聖殿的庭院之間：『把這些東西拿去，不要將我父的殿，當作買賣的地方。』」祂慢慢走下臺階，手中舉起進來時收集繩子所作成的鞭子，吩咐這一班作買賣人離開聖殿的地區。耶穌顯出從未表現過的奮發嚴厲的態度，推倒兌換銀錢之人的桌子。錢幣散落在雲石鋪的地板上，發出尖銳的叮噠聲。沒有人懷疑祂的權威，更沒有人敢停下拾取他們的不義之財。耶穌並沒有用手中的鞭子打他們，然而這小小的鞭子在祂手中猶如發火焰的利劍一樣可怕。聖殿官長們、專事投機的祭司們、兌換銀錢和販賣牲畜的商人們，連同他們的牛羊都爭先恐後地向外衝去。大家心中只存著一個念頭：逃避祂那斥責人的一派正氣。」——懷愛倫著，《歷代願望》，第154—155頁，2001年版。

● 討論問題

- 1 在班上，仔細地討論星期一第二個問題的答案。我們同聖潔上帝的最大區別是什麼？如果我們之間有不同的話，那麼我們可以採用哪些方式來消除那些不同點？
- 2 看看本週我們所學過的，為什麼我們更易於明白自以為義和自滿情緒，特別是關乎我們自己的靈性狀況，是一種非常危險的欺騙？
- 3 想想某個你認為是「聖潔」的人，也就是那位看上去正直、誠實、純潔等的人；一個同大多數人有「分別」的人。你對這個人有怎樣的反應？他或她讓你感覺良好，還是感覺不舒服，為什麼？

總結：

或許，聚焦於上帝的愛而不是聖潔更令人感到輕鬆，但那樣必會扭曲真理。我們需要遇見上帝，祂那令人強烈感受的聖潔直到我們在祂面前顫抖。領悟上帝的聖潔，以及我們相對於祂的有罪，對於幫助我們自身明白贖罪大工至關重要，否則我們就不會知道為什麼我們如此迫切地需要它，並且為什麼它又如此昂貴。

第六課

【頒布律法的上帝】

●安息日下午

閱讀本週學課經文：來12：21；羅7：8-13；伯24：14-15；出16：4-30；來8：10；10：16；羅13：8-10。

存心節：「耶和華是審判我們的，耶和華為我們設立律法；耶和華是我們的君王，他必拯救我們。」（賽33：22）

主題思想：上帝的律法是聖經不可分割的一部分，這對舊約和新約都是如此。它是上帝慈愛的表達。因此，當我們愛時，我們就顯明上帝律法的完全與美善。

作為基督復臨安息日會信徒，我們經常會聽到律法是上帝品格的寫照。（如果是這樣的話，那麼，因為上帝永不改變，律法——表顯上帝品格的——也不會改變）然而，律法是上帝品格的寫照，這種說法究竟是什麼意思呢？

假設你生活在一個國家裏，那裏的國王所說的話就是律法（一位法國國王的名言是「朕即國家矣」）現在，假設那個國王頒布的律法是具有壓迫性的，是可惡可恨，不公正，歧視人等等的。這些律法不正是說明這個國王是怎樣一位國王嗎？難道它們不是道出國王的品格嗎？

想想歷史上那些最糟糕的獨裁者。他們所頒布的律法怎樣標示出他們是一個什麼樣的民族嗎？

從這個意義上來說，律法說明其頒布者的品格。那麼，上帝的律法對上帝有何表示呢？當我們明白上帝的律法如同藩籬，起著保護作用，是為我們的好處而設立時，我們就會明白上帝是怎樣一位神了。

本週學課我們將研究律法，以及最初設律法的上帝。

***學習本週學課，為2月11日，安息日作準備。**



西乃山的律法

讀出19：18－19；20：18；申5：22；及來12：21。這些經文講述的都是西乃山頒布律法。為什麼它會如此令人害怕？

「以色列民被驚惶所懾服。上帝發言時赫赫的能力，似乎是過於他們戰兢惶恐的心所能承受得住的。因為當上帝將祂偉大的正義典章向他們頒布的時候，他們便空前地覺悟到罪惡之可憎，以及自己在一位聖潔的上帝面前所有的罪惡。他們驚惶畏懼地從山前退避了。」——懷愛倫著，《先祖與先知》，第290頁，2003年版。

懷愛倫以上的描述中含有一種震撼。當律法被頒布給他們時，以色列人「前所未有」地意識到了在上帝眼裏，罪惡有多糟糕，他們的罪疚有多嚴重。

因此，從以色列與上帝之間立約關係的最起初，我們就看到啟示在律法之中的福音。律法從來都不是使人得救的途徑，即便是在西乃山也不是；頒布律法是為了要向人顯明，他們需要救恩。正是在律法被頒布之後，以色列人蒙指示要修建聖所，藉此將救贖計畫啟示給他們。律法的目的是為了將人帶到十字架，向人指出他們需要救贖。難怪，他們會在律法面前戰兢，因為律法指出了他們有多罪惡，多糟糕。

讀羅7：8－13。這些經文怎樣將這一關鍵真理表明出來？保羅在這裏說律法的功用是什麼？也參閱詩119：6。

從某種方面來說，保羅這裏所說的，跟懷愛倫對西乃山的論述相仿。問題不在於上帝的律法，而是在於違背上帝的律法的罪人，我們都是如此，無一例外。保羅是在說明律法與福音是不可分割的，並且律法指明了我們是多麼有罪，多麼墮落。

讀出20：1－17。你發現自己在律法面前會戰兢嗎？你發現自己在它面前會認罪伏法嗎？當你讀律法，並將之與你自己的生活相比時，你的感覺怎樣？

西乃山以前的律法

正如每位基督復臨安息日會信徒所知，只要我們談及律法，十條誡命，及西乃山，就會不斷聽到人們說，十條誡命是在西乃山首次向以色列人頒布的，於是，它們就成了猶太人的律法，或舊約的制度，而不再適合於時下的我們。

當然，這樣的神學存在著許多問題，其中最大的問題就是，如果這種說法是真的，那麼怎麼會在西乃山之前就有罪惡存在了呢，因為「違背律法就是罪」（約一3：4）？事實是，創世記一書中保留了大量奇妙的證據，證明早在西乃山以前，上帝的律法就存在了。

創世記第一章和第二章描述了上帝完美的創造。創世記第三章記載了人類的墮落。下一章，創世記第四章，我們看到了人類社會的第一件兇殺案。如果當時沒有律法來定義殺人是罪的話，該隱在弑弟之後怎麼可能知道自己是犯了罪的呢？

早在西乃山以前，大洪水之後，上帝在祂與挪亞所立的約中就特別具體地宣告了殺人是罪（創9：6）。聖經最古老的書卷約伯記中，我們發現上帝兩次稱讚約伯是義人。祂宣布約伯的品格是怎樣的？（伯1：8；2：3）。顯然，當時存在著一種判斷對錯的標準。約伯生活的時代遠遠早於出埃及的時代，他甚至還不屬於上帝特別立約的子民。

讀伯24：14-15。這些經文怎樣讓我們明白對錯標準含括了什麼？

當亞伯蘭就撒萊的事情向亞比米勒撒謊時，上帝因他的錯誤而責備了亞伯蘭。雖然亞比米勒是基拉耳的王，而不是以色列民，上帝還是按照同樣的標準，以十條誡命中對純潔婚姻關係的要求來衡量他，並督促他將撒萊歸還給亞伯蘭（參閱創20：9）。

上帝給以撒論及他父親亞伯拉罕的事，說了什麼？創26：4-5。

創26：5吸引人之處，就在於希伯來文採用了四個不同的字，mshmt, mzvot, huqot, 以及torot（源自「托拉，」Torah，「律法」）來描述亞伯拉罕所遵循的。在這一一切的律例典章中，肯定有十條誡命存在。當雅各按照上帝的吩咐回到伯特利，為上帝築了一座祭壇時，他感到有必要奮興家裏的信仰。他要求他家裏人怎麼做？（參閱創35：2-3）。顯然，鑑於聖經對西乃山之前，許多生活的記載，那種認為西乃山之前沒有律法的說法是毫無根據的。



西乃山之前的安息日

上帝沒有啟示，在西乃山之前，祂是怎樣將律法的永恆原則昭示給人的。但是，有充分的證據表明，西乃山律法的頒布並非是世界有史以來第一次。許多人，被迫承認這一點，但卻仍然堅持說只有安息日的誡命，是在西乃山時第一次被頒布出來的，因此，這一條誡命徹頭徹尾都是猶太人的誡命，而不適用於今日的基督徒。

這一說法有道理嗎？

讀創2：1-3。這段經文教導了我們什麼，是有關西乃山以前的安息日呢？

其次，在出5：1-5，聖經描述了摩西和亞倫與法老據理力爭，要帶以色列人出埃及。其中，第5節特別具有啟發性。

讀出5：5。這節經文對安息日有什麼啟示？

法老的回答，「你們竟然叫他們歇下勞役」，似乎足夠明確了。原文更是一針見血。雖然希伯來文有好幾個詞都可用來形容歇下，但法老在這裏所採用的動詞卻是源自「安息日」一詞的。法老對摩西亞倫的回答似乎可以讀成這樣：「你們竟叫他們從勞役中安息」！如果沒有其他意思的話，至少，這句話也說明了在西乃山之前就存在安息日的安息了。然而，守安息日最具體的證據出現在出埃及記第十六章，當上帝神奇地在曠野為以色列人預備嗎哪。這四十年的神蹟在以色列人到達西乃山以前就開始了。

讀出16：4-30，特別注意第23-30節。這段經文怎樣證明了第七日安息日在西乃山以前就存在了？

注意在第28節，主對摩西說的話，「你們不肯遵守我的誡令和教導，要到幾時呢」？這清楚地表明上帝的律法及典章，在西乃山的啟示之前就存在了，並且，那些律法典章中，包括了遵守第七日安息日。因此，雖然西乃山律法的頒布是具有紀念意義的歷史里程碑，但很明顯地十條誡命本身卻不是在那時才產生的。你的安息日經驗如何？你愛安息日，怕它，或你對它的感覺是五味雜陳的？你能做什麼，讓你可以藉著安息日的賜與，來增強你與主的關係呢？

律法和先知

對於西乃山之後，律法尚存在一段時期，人們幾乎毫無爭議。舊約的書卷中經常提到律法。雖然這些對律法的提及，往往是針對以色列人違背律法及其因悖逆而遭受的處罰，但還有許多經文也說明了以色列人中有許多人，仍然是充滿對律法的熱愛與尊重，這律法不僅僅是指十條誡命，還包括了上帝賜給他子民的律例和典章。

以下經文採用了哪些方式來頌揚律法？它們表現出了怎樣的態度？

賽48：17-18

詩119：69-72

詩119：97-103

耶31：33

與一般的信仰正相反，雖然以色列人（在理想狀態下）熱愛律法，但是那些真正明白律法之功用的，卻從來就沒有把它看成是得救的途徑。雖然人們會不時地走極端：從第一聖殿時期（被擄巴比倫之前），對律法公然明目張膽地踐踏，到耶穌時代極為明顯的律法主義，但總的來說，希伯來宗教一直就是恩典的宗教。

那麼，為什麼以色列人會如此熱愛律法呢？如果人明白律法一詞，其實不僅僅包括了十條誡命，而是囊括了舊約所有的教導，特別是摩西五經的話，那麼你就會明白他們所熱愛的其實就是救恩、恩典與救贖的信息。他們熱愛「真理」，這真理正是那啟示給他們的真理，是他們最清楚不過的了。它不是對規條本身的愛，而是對一整套原則與指導的愛，如果遵守了它們，就能開啟得到許多福氣與應許的大門，因為上帝所賜給他們的一切，都是為了他們的好處，為了他們的福祉。

今天與古時有什麼不同嗎？

想想上帝給我們這班如同一個民族的一切。我們該如何活出這蒙福的奇妙亮光呢？



新約中的律法

從一開始，十條誡命的原則，就因著上帝對人的愛而被賜給了人類。律法從一開始就是為了要賜福給人。你遵守律法，你就受保護免受罪的蹂躪；你違背律法，你就得面臨違法所必有的後果。有誰需要一套神學來讓她或他切身地體會到罪本身及其後果的痛苦呢？你是否常常從那些遭受罪蹂躪的人臉上，讀出罪的後果來？

雖然新約的某些部分——特別是保羅書信——是針對那些誤解律法的人而寫，但是在新約中，上帝的律法仍然是以積極，提升人性的方式呈現於世人面前的。

結合上下文讀來8：10及10：16。這些經文怎樣談到上帝的律法？它們認為律法是過時的呢？還是已經被恩典所否定了？

我們經常看到，有人企圖將律法放在與上帝慈愛與恩典的對立之處，他們認為，如果你真的有愛，那麼上帝的律法就是無效的。從某種意義上來說，人可以爭辯，說愛超越律法，就是，凡真正愛上帝和鄰舍的人，其實是從根本意義上就已彰顯了律法的最終原則。但是，這卻不能成其為否定律法的藉口。相反，愛成全了律法；愛是以最純淨的方式表達出律法。

就好像汽車的零配件。這些配件並不是為配件本身而存在。它們之所以存在，乃是要讓汽車能從一個地方開到另一個地方。這就是它們的目的，好叫汽車開動。如果沒有這些零配件，汽車就無法正常運行。律法也是如此：它本身並不是目的，卻是達到目的途徑，那一目的，就是愛上帝，並愛鄰舍，也是愛的一種最極至表達。

查考這些經文。它們怎樣幫助我們明白愛與律法之間的關係？羅13：8-10；加5：14；雅2：8；約-5：2-3。

默想上帝的律法與愛之間的關係。遵守律法卻沒有愛會導致什麼？有愛卻不遵守律法會導致什麼？將你的想法寫出來，安息日的時候帶到班上分享。

● 進修資料

「基督在西乃山所頒布的十條聖潔的誡命，原是上帝品德的顯示，向全世界說明祂有管轄人類的權力，這對世人顯示最大之愛的十條誡命，就是發自天庭的上帝的聲音，對人類應許說：你如此行，就不至陷入撒但的統治和權柄之下。雖然從外表看來似嫌消極，實際上全律法中沒有一點否定的語氣，它的本旨乃是你這樣作，就得生存。……主賜下聖潔的誡命，作為一種維護祂所造之人的牆垣。」——懷愛倫著，《上帝的兒女》，第47頁，1988年版。

「在救贖的工作上，是沒有勉強；也不需外來的力量。人在上帝的靈感化下，可以自由選擇所願意事奉的。當人投向基督時，他在所起的變化中，必能體驗到一種無上的自由。……我們固然無力擺脫撒但的轄制，但當我們渴望脫離罪惡，並在我們迫切需要中，呼求超過我們自身之能力的幫助時，我們的心靈便會被聖靈的能力所充滿，我們就能按著自己的意志，來實行上帝的旨意。

「人獲得自由的唯一條件，就是與基督合而為一。『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這真理就是基督。只有削弱人的意志，摧毀人心靈的自由，罪才能獲勝。人歸順上帝，就是恢復人的原狀，恢復人類真正的榮耀與尊嚴。我們所要順服的上帝的律法，就是『使人自由的律法。』（雅2：12）」——懷愛倫著，《歷代願望》第473頁，2001年版。

● 討論問題

- 1 討論你們對星期四有關律法與愛之問題的答案。遵守律法卻沒有愛會像什麼？它通常的表現如何？同時，有愛卻不遵守律法會像什麼呢？如果它還能算作愛的話，這又是一種什麼樣的愛呢？為什麼愛與律法需要彼此相連？
- 2 從哪些方面來說，律法是標示出設律法者的品格？上帝的律法怎樣向我們顯示了祂是怎樣一位上帝？
- 3 懷愛倫在上面的證言裏，提到律法是「使人自由的律法，」她這樣說是什麼意思？遵守律法怎能與「自由」相提並論？
- 4 我們可在世界上或我們周遭找到哪些例子，來說明人違背上帝律法之後，會發生什麼事情？這些例子對於律法的自身價值及有效性作出了什麼有力的見證？

總結：

上帝的律法是祂慈愛的表達，當我們像上帝那樣去愛時，我們就能將律法一切的美與能力彰顯出來。



第七課

【安息日的主】

●安息日下午

閱讀本週學課經文：創2：1-3；出20：8-12；申5：12-15；太12：1-13；約9：1-41；19：30。

存心節：「他又對他們說：『安息日是為人設立的，人不是為安息日設立的。所以，人子也是安息日的主。』」（可2：27-28）

主題思想：第七日安息日，從各個方面，將我們指向耶穌，祂是我們的創造主，我們的救贖主。

「太初有道，道與上帝同在，道就是上帝。這道太初與上帝同在。萬物都是藉着他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着他造的。凡被造的，在他裏面有生命，這生命就是人的光。光照在黑暗裏，黑暗卻沒有勝過光。有一個人，是從上帝那裏差來的，名叫約翰。這人來是為了作見證，是那光作見證，要使眾人藉着他而信。他不是那光，而是要為那光作見證。那光是真光，來到世上，照亮所有的人。他在世界，世界是藉着他造的，世界卻不認識他。他來到自己的地方，自己的人並不接納他。凡接納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賜他們權柄作上帝的兒女。這些人不是從血生的，不是從情慾生的，也不是從人的意願生的，而是從上帝生的」（約1：1-13）。

毫無疑問，這些經文直指耶穌。耶穌是那一位創造「萬物」的。也是祂，將救恩賜給了凡「信他名的人」。也就是說，耶穌是創造主，耶穌是救贖主。正如聖經所顯明給我們的，耶穌擔任的這兩個重要角色都體現在遵守安息日的誠命中。

***學習本週學課，為2月18日，安息日作準備。**

律法與應許

蘊藏在聖經中最牢固真理之一，就是由伊甸樂園，在完美的上帝所創造的那個完美世界中，第七日從一週的其他日子中被分別出來，作為一週的休息日，並被歸為聖。這就是第七日安息日最早的起源。從今世的角度來講，你無法再追溯到更遠的時光了。所以，當我們研究安息日時，我們就是在研究一切聖經真理中最基本，最基礎的真理了。

創2：1-3記載了上帝在設立安息日時，有哪四個舉動？

上帝創造了一個日子，祂在那一天休息了，祂賜福給第七日，然後，祂使之聖潔，意思就是，祂讓它成聖，或者說，將它定為聖之使用，而將它分別開來。上帝自己在第七日歇息了，這個事實多麼吸引人呀！不管這到底是什麼意思，它都表明這一天需要認真看待，因為上帝自己在這一天歇息了！

創2：3也宣告說創造主「賜福」給第七日，就像祂在前一天賜福給人與動物一樣（創1：22，28）。上帝在十條誡命中的第四條，提到安息日的福分，藉此，便將創造時的安息日與每週的安息日緊密相連。

注意「第七日」，在創2：1-3中出現了好幾次。這一重複性的敘述有什麼重大意義？

接連三次地提到了這一具體的日子。這是對第七日安息日超乎尋常的強調，並明確地將它從一週的其他日子中分別開來。它當隨時提醒我們，上帝沒有讓第一日或另外的日子，成為特別的日子。那特殊的福是為第七日而賜下的，並無別日。隨著有第七日安息日，上帝終止了祂的創造大工。祂花了七日的時間，讓它們形成了一週。這一週的週期一直為人類歷史及以後的聖經書卷所沿用。藉此，上帝不僅在空間及空間中的東西上證明祂各樣的大能，還在時間上彰顯了祂的神能。我們中無人能掌控一個小時，或甚至一分鐘。時間毫不留情地飛逝，完全超乎我們的謀算之外。因此，學會將我們在這地上的短暫時間交託給主是多麼重要啊！想想時間的流逝，想想它是怎樣讓我們分分秒秒、日復一日、年復一年隨其波逐其流的。雖然我們無法控制時間本身，但我們在某種程度上，就是善用它。你多有效地使用了你的時間？哪些事情在佔據你的時間？你怎樣才能善用你在今世所存留的那一丁點兒光陰？



出埃及記中的安息日

讀出20：8-11。主要我們做什麼，祂要我們這樣做的理由是什麼？

所有的家庭成員，包括男女奴僕，工人階級及其「老闆」，都要一起歇息。安息日是一個偉大的宣導平等的日子，它消滅了社會結構中存在的一切不平等。在上帝面前，人人平等，而安息日以其獨特的方式，將這一重要真理啟示了出來，尤其是在這樣一個注重社會階層劃分，將不同的人羣定位在別人「之上」或「之下」的世界裏。

這一條誡命也是一個精心設計的文學段落：

- A 序：「當記念安息日，守為聖日」（第8節）
 - B 吩咐：「六日要勞碌做你一切的工」（第9節）
 - C原因：「但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的上帝當守的安息日」（第10節上半段）
 - B1 吩咐：「這一日你和你的兒女、奴僕、婢女、牲畜，以及你城裏寄居的客旅，都不可做任何的工」（第10節下半段）
 - C1原因：「因為六日之內，耶和華造天、地、海……就安息了」（第11節上半段）
 - D 結論：「所以耶和華賜福與安息日，定為聖日」（第11節下半段）
 - A 作為序言，包含了整個安息日誡命的基本原則。
 - B 傳達了六日勞碌做工的正向吩咐。
 - B1 傳達了在安息日不做工的相應禁令，其範圍包括了整個家庭。甚至是家裏的牲畜，以及城裏寄居的客旅也不例外。
 - C 和C1補充了這些命令的理由。
 - C 藉著強調「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的上帝當守的安息日」來認可六日／第七日這一順序中的時間因素。
 - C1原因：「因為六日之內，耶和華造天、地、海和其中的萬物，第七日就安息了」（第11節上半段）
 - D 是一個獨立子句，以「所以」開頭，也是結論。吩咐的最後幾個字「定為聖日」正好與開頭的基本原則相呼應。
- A 「守為聖日」與創2：3中上帝命定安息日為聖，這二者互相連結起來。

申命記中的安息日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的信徒，最熟悉出埃及記裏所記載的安息日之誡命，但主還在申命記中再次提到了這條誡命（以及其他的誡命）。有趣的是，雖然兩處的誡命在措辭上頗為相似，內容卻不盡相同。再者，申命記所給的守誡命的原因也有差別，是出埃及記裏所沒有提到的。

讀申5：12-15，將之與出20：8-11對比。這兩段經文有何相似之處，有何不同之處，為什麼這些不同之處頗為重要？

雖然這兩段經文大抵相同，但申命記卻增加了一個新的元素和強調的重點。那就是，兩處誡命都談到了僕婢們也要在安息日安息，但申命記卻格外強調這一點。經文裏提到他們應該遵守安息日，「使你的僕婢可以和你一樣休息」（申5：14）。這裏，我們看到幾天前，我們提到過：安息日將主人和奴僕擺在了同等的地位上；他們都該在同一天休息。依實質的層面上來說，這條誡命為僕婢提供了保護，讓他們不至於受到主人的盤剝，以至於不停地工作，這一保護就蘊藏在這樣一個源自起初之創造的誡命中。

當然，這就產生了一個有趣的問題。當最初設立安息日時，是為了讓它在無罪世界裏充當記念創造的角色。那時，它與僕婢無關，也絕對與在埃及為奴扯不上關係。埃及為奴本身就是人受罪惡捆綁的象徵，安息日象徵那一捆綁的脫離。這一新元素，是在人類犯罪之後添加上去的，也就是說，後來被添加上去的，最初設立安息日時，並沒有這吩咐。因此，從一開初，安息日就是創造的象徵；人犯罪之後，它就同時成為創造與救贖的象徵，救贖本身就是再創造（林後5：17；加6：15；啟21：1）。在聖經中，創造與救贖密不可分；只有創造主上帝才能成為救贖主上帝，而我們在耶穌裏同時擁有兩者（參約1：1-14）。兩個版本的誡命都表明第七日安息日是耶穌之工的象徵，祂是我們的創造主，救贖主。

想想耶穌應許你，要救你脫離罪的捆綁。你在耶穌裏擁有什麼得自由的應許？你怎樣學會去擁有它們，並允許主讓這些應許在你人生中以實現呢？

耶穌與安息日（上）

已經有許多書，並且還有許多在著作中的書，它們的唯一目的就是為了告訴人，當耶穌在地上時，祂引導人不守第七日安息日，而是遵守星期日或引導人相信第七日已經被廢除，並被在基督裏的另一個「安息」所取代。這兩個觀點似乎都無法在四福音書中，在耶穌和安息日的記載中找到根據。寫這些書的目的，除了那個不言而喻的理由（需要為過去的十七、十八世紀以來的廣大基督徒信眾拒絕第七日安息日提供藉口）之外，還為了要證明基督在安息日治病，就是在為這一誠命敲喪鐘。

這些說法怎樣？仔細地查考了耶穌在安息日的所作所為之後，就不難看出他所做的，恰好與這些神學家們所宣導的相反，他們是設法想從這當中騙取某些利益。

仔細閱讀太12：1-13，特別注意耶穌在安息日給人治病的記載。當你讀的時候，請自問，這一醫治的背景如何，為什麼耶穌特別要在那一天行這事，他這樣做的目的是什麼？

或許最關鍵的經文，讓整個故事一目了然的是第7節。這是議題所在：是關於人，關乎對別人的憐憫、友善及愛護。當我們真正守安息日時，就能讓我們比一週的其他日子有更多的機會，去向那些需要的人表示友善與憐憫，因為平時我們不得不為生活勞碌。問題是，當時的安息日已經成了一個重擔，人已為安息日加上了諸多繁文縟節，最終這些繁文縟節讓人迷失了安息日本來的目的——其目的就是愛上帝並愛人。聖經說，愛就完全了律法，任何使律法變得缺乏愛心的，或有悖愛心的，都應該摒棄。安息日在當時已經是沒有愛的律法了，成為苛刻的律法主義了。這就是耶穌藉著安息日的治病，力爭真安息日之所在。

當時宗教界的當權派，心腸之剛硬可從醫治生來瞎眼之人的故事中窺見一斑（約9：1-41）。仔細琢磨第16節。想要知道什麼是沒有愛心的律法嗎？這就是了！

這樣看來，如果耶穌採用安息日治病來教導人不遵守第七日安息日的話，那麼祂所採用的方式也太奇怪了。問問你自己，人還採用哪些方式來表現沒有愛心的律法？你是否在這個問題上也有虧欠？

耶穌與安息日（下）

「成了」（約19：30）。

藉著在安息日行的神蹟，耶穌表明了設立安息日的目的。這是一個為醫治與恢復而設立的日子。耶穌設法讓安息日成為喚醒人，去留意上帝創造大能的日子。因此，安息日成為祂使被擄的得釋放（路4：31-37），癱腿的行走（路13：10-17；約5：1-9），瞎眼的得看見（約9：1-41）的日子。

對耶穌來說，安息日最重要的是人，不是規條；這就是為什麼祂會作出那一著名的宣告，說安息日是為人設立的，人不是為安息日設立的一個原因。同時，就像我們在本週前面所看到的，如果得體地守好規則，規則就能保護人。

耶穌不僅在世時，重申了安息日的有效性和重要性，在他去世之後，更是如此。讀太27：57-28：1；可15：42-16：1；路23：52-24：1，及約19：31-20：1。四福音書的作者都想在這裏說明一個什麼共同點呢？更重要的是，特別是在安息日是否還有效的背景之下，論及安息日這些經節又說了什麼？

「耶穌嘗了那醋，說：『成了！』就低下頭，斷了氣。」（約19：30）之後，也就是，在祂的救贖大工（在祂天上代求工作之前）完成之後，耶穌做了什麼？

祂在第七日安息了。聽起來很耳熟嗎？我們在那裏讀到過這句話？當然是在創2：1-3。上帝創造大工完成之後，祂就在第七日安息了。現在，祂的救贖大工完成之後，祂也照樣如此。

有人認為，耶穌是在教導人不用遵守第七日安息日，但祂卻又選擇於安息日在墳墓裏安息，採用這種方式來教導人不遵守安息日，這也太奇怪了吧。因為耶穌的死堅定了新約，而新約，按照這種觀點的說法，應該是已經取代了第七日安息日的，於是，一個相信安息日誠命已經在十字架後被廢除了的人，就很難從邏輯上來解釋這一系列的事了。如果安息日已經被廢除了，那麼為什麼耶穌在十字架事件之後的第一件事，便是在安息日安息呢？

因此，在耶穌身前及身後，都向我們顯明了安息日依舊是有效性及重要性。



● 進修資料

「難道上帝應當禁止太陽在安息日行使職務，停止發出和煦的陽光，不令大地得溫暖，草木得滋養嗎？難道宇宙諸星球的運行，也必須在聖日全天停止嗎？難道上帝應當吩咐溪水停流，不滋潤田園和森林，吩咐海潮停止它經常的漲落嗎？田間的五穀，樹上的果實，難道必須停止生長，延緩成熟嗎？花草樹木，都不可以在安息日發芽開花嗎？」

「倘若如此，則人類將無法從地裏得到食物，並將失去一切人生的樂趣了。自然界必須在安息日進行其經常不變的運行。上帝不能片刻住手，否則人類就不得存活。況且人在這一天，也有他該做的事。生活的必需還要維持，病人不得不照料，急需救援的人要得到幫助。凡在安息日不解救受苦之人者，上帝必不以他為無罪。上帝的聖安息日原是為人設立的，因此，仁慈的行為是符合其宗旨的。上帝所造之物無論遭受什麼痛苦，若能在安息日或任何一日解除，他就不願意延長片刻。」——懷愛倫著，《歷代願望》修訂版上冊，第193—194頁，2006年版。

● 討論問題

- 1 今天，人很容易在事後嘲笑當時攻擊耶穌在安息日治病的那些宗教領袖們的剛硬及冷漠。當然，他們定會因自己的行為受到應有的審判。但同時，盡量讓自己將心比心，將自己放在這些宗教領袖的位置上。這些人為規條的存在經年日久，以至於這些領袖們都以為它們就是遵守安息日的真諦；因此，他們真心地相信耶穌是在干犯安息日。今天，如果有人聲稱擁有偉大的亮光和真理，或許甚至行神蹟奇事，然而在我們的眼裏看來卻是在踐踏第四條誡命，我們對這些人會有怎樣的感覺？我們會怎樣對待他們？從這一運用中，我們能學會什麼，是關於怎樣將真理從人為的傳統中區別開來，為什麼要做到這一點總是不容易呢？
- 2 在班上多多地思考上帝在創造及救贖之後都歇息的真理。我們怎樣去明瞭這一奇妙真理的重大意義？
- 3 將自己放在那些相信耶穌在安息日行神蹟，就意味著祂廢除了安息日之人的位置上。試想像，如果耶穌真是在廢除安息日的話，祂會在安息日有何言，有何行，試將你想像中耶穌的言行與聖經中耶穌的相關言行進行比較。你想像祂會有怎樣不同的言行？

總結：

聖經啟示主是第七日安息日的主，這是創造主，救贖主身分最基本的標誌。

第八課

【環保問題】

●安息日下午

閱讀本週學課經文：羅1：25；彼後3：10-14；創2：15；尼13：16-19；來1：3；詩100：1-5；創1：26-28。

存心節：「耶和華上帝把那人安置在伊甸園，讓他耕耘看管。」（創2：15）

主題思想：基督徒該如何對待自然環境？

作為基督復臨安息日會的信徒，我們應該怎樣看待環境，特別是因為我們知道這地球已經敗壞了，並且還要繼續敗壞，將來有一天終歸會毀滅，在大火湖裏燃燒：「但主的日子要像賊一樣來到；那日，天必在轟然一聲中消失，天體都要被烈火熔化，地和地上的萬物都要燒盡。」（彼後3：10）除此之外，我們也知道聖經中有一條給人的命令，就是「上帝說：『……管理海裏的魚、天空的鳥、地上的牲畜和全地，以及地上爬的一切爬行動物』（創1：26）。因此，難怪有時我們會掙扎，不知道該怎樣來看待環境問題。

作為上帝諸般恩賜的管家，難道我們沒有責任照管好地球嗎？畢竟，不是上帝創造了它並看它「甚好」嗎？作為一班擁有特別信息的子民（啟14：6、7），難道我們不應該在環境問題上採取些立場嗎？

本週我們將探索聖經在這些問題上的觀點。

***學習本週學課，為2月25日，安息日作準備。**

龍蝦放生運動！

多年前，有位環境保護主義者進入了一家海鮮餐館。在他面前放著一個大儲水池，裏面盛放著六隻巨大的緬因龍蝦，很可能那就是它們的最後一晚了。有顧客挑選他們想吃的某隻，不一會兒，那隻龍蝦就會成為某人的盤中餐，或許與乳酪和土豆配放在一起。且看這位環境保護主義者，手持一只口袋，躡手躡腳地挨近水池邊，說時遲，那時快，只見他抓住一隻龍蝦，放進口袋，拔腿就跑出店外，竄上車，將龍蝦迅速轉移到車裏的一只水箱裏，然後開車直奔海邊。那裏，早有一架直升機在等著他，將他帶到海上，然後他就將那只龍蝦放生，讓牠重新回歸大海。這是放生龍蝦之人再次漂亮的一擊！

關心龍蝦安危的並不只此人。你可以上網查一個名叫「龍蝦放生（Lobster Liberation）」的網站。該網站呼籲人們起來解救那些即將被人吃掉的龍蝦。網站上還專門設立了一個段落，叫做「龍蝦放生有用的小建議」，告訴人一旦將龍蝦從餐館裏拯救出來之後，該採取一些什麼步驟。還有一次，一位美國電影女明星專門在她的電視情景喜劇片裏，上演了一整集偷運龍蝦出餐館，放生大海的喜劇。愛護環境是一回事，但把龍蝦從餐館裏偷出來，然後帶著牠乘直升機，將牠送回大海，這一舉動或許又有些過分了吧，不是嗎？這一切都讓我們想到一個問題：基督徒，尤其是基督復臨安息日會信徒和環境之間，應該有怎樣的關係呢？暫且撇開這些龍蝦放生運動者不談，單單想想我們應該怎樣看待環境保護的問題。別忘了，耶穌不是很快就會再來嗎？我們整個的信息，不就是在宣傳這個世界已經到了盡頭，地球上的一切都將不會長久嗎？鑑於我們對基督復臨的所知，我們究竟應該對地球本身給予多少愛護呢？

讀彼後3：10-14；賽51：6；65：17；和啟21：1。對於地球最後的命運，聖經明明白白的教導是什麼呢？這一教導是如何影響我們看待環境的態度？或者，究竟該如何呢？

聖經的教訓是毫不含糊的：這個世界，這個地球，將不會長久。它最後要被上帝毀滅，而上帝應許要重造它，重造一個「新天新地」。這雖然不成其為我們破壞和開發環境的理由（正如我們將在本週學課中瞭解的），但這也該幫助我們避免像許多人一樣將地球或環境當作神來供奉。我們或許會笑話那些極端主義者，但我們卻也當引以為戒，不要步其後塵。讀羅1：25。對於我們當怎樣表達自己對受造世界的愛護和關注，這節經文賜給我們什麼重要信息？

受管於「世俗小學」

那麼，基督復臨安息日會又是怎樣看待環境問題的呢？我們怎樣做到既兼顧環境又能尋得一極佳的平衡呢？以下是本會官方的宣言，是1995年經投票通過的。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相信人類是按照上帝形像被造的，身為上帝的管家，代表上帝，忠心並有效地管理自然環境。

「不幸的是，腐敗與過度開發入侵了人類職責所及範圍。越來越多的人捲入了對地球資源大規模的毀滅活動中，造成廣泛的痛苦、環境紊亂，以及氣候改變的威脅。雖然科學研究需要繼續，但許多證據表明，越來越多有害氣體的排放，臭氧保護層的損壞，北美森林的加速毀滅，以及所謂的溫室效應，都威脅著地球上的生態系統。

「這些問題在很大程度上，歸咎於人類的自私及追求以自我為中心，這種貪得無厭的消費及對不可再生之自然資源的損耗。生態危機的根源在於人的貪慾和人的失職，他們拒絕向受造世界履行良善忠心之管家的職責。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宣導簡樸，健全的生活方式。這一生活方式能讓人避免陷入不羈的消費主義、物慾及浪費性生產中。我們呼籲人尊重受造世界，約束自己對世界資源的使用，重新評估人的需求，重新肯定受造生命的尊嚴。」——基督復臨安息日會全球總會行政委員會，發布於荷蘭的烏特勒支（Utrecht）舉行之全球總會代表大會期間，1995年6月29日－7月8日。

查考以下經文。它們怎樣讓我們明白發布這一教會宣言的原因？創1：1、26；9：7；詩24：1；100：1－5；雅5：1、2、4、5；來1：3。

作為相信世界，生命及地球上的資源，都是來自上帝之恩賜的基督徒們，我們應當在環境保護中起帶頭作用。如果你相信地球只是偶然迸發的產物，是由一種冷漠而無情的力量產生的，那麼人就有藉口為了自己的目的而掠奪它。但是，當我們明白了這個世界是上帝所造，上帝看顧的，就很難想像，除了充當負責的管家之外，我們還能做什麼。

你自己的自私可能會怎樣影響你對環境的態度？這種認為「反正，就只有我一個人這樣做，有什麼關係」的態度錯在那裏？



環保

聖經沒有刻意而明確地提到環境和環保議題。當然，聖經沒有提到的具體議題有很多。聖經所做的，就是將適用於生活之方方面面的原則賜給我們，其中就包括了環境問題。

思考太22：37－40。這裏教導的原則，以哪些方式影響我們對環保的態度，特別是因濫用環境而對別人造成一些非常不利的影響時？

聖經在很早的時候就告訴我們，上帝呼召人類做管家，管理祂賜給亞當的地球之家。雖然該經文的上下文背景說明它是特定性的，但其實很難明白為何該經文中的原則卻沒能繼續下去。

創2：15讀道，「耶和華上帝把那人安置在伊甸園，讓他耕耘看管」。這節經文表明，人類起初是以何種方式與地球有何相關的呢？

8
注意這裏的互惠關係。上帝為人類創造了這一優美環境；它是上帝賜給人的一項美好恩賜。但看看亞當是怎樣對待環境的吧。他要照管並看守它。被翻譯成「看守」的希伯來文字根是smr，意即「守望」、「保存」或「保護」。因此，從一開始，即便是在沒有罪惡的世界裏，亞當也蒙召作他所處之環境的管家。上帝沒有讓他去盤剝它，去為了一己之私利用它，或肆無忌憚地掠奪它。相反，他被吩咐要照管保護它。

有沒有什麼理由讓我們相信這一原則已經改變了？說實在的，如果這就是亞當蒙召要在一個沒有罪惡的世界裏當做的事情，那麼如今在一個被罪惡毀損的世界裏，做一個好管家豈不是更重要嗎？

你對環保問題有多在意？你到底對這些問題有多關心？它對你有多重要，或有多不重要？將你的答案帶到班上討論。

安息日與環境

「陰間和冥府永不滿足，人的眼目也是如此。」（箴27：20）這一節經文道出的哲理怎樣直接影響了整個環保問題，它又是如何一語道出了我們對環境的掠奪所造成的危險？

正如環保宣言所說，目前環保問題的癥結在於「人類的自私及追求以自我為中心，這種貪得無厭的消費及對不可再生之自然資源的損耗。」換句話說就是，人們一味地貪婪，而他們唯一可取得之處，就是取自地球。雖然使用自然資源本身無可厚非；但問題在於人擁有再多也不知足。你什麼時候聽人（不管此人有多富有）說過自己不再需要錢的呢？

在這當中，上帝將安息日賜給了人類。

查考這些安息日的經文。雖然我們想到它們的時候，總會將它們放在別的背景之下，但現在，盡量把它們放在環保的背景之下來思考，看看遵守安息日，藉著在那日不再為賺錢、為生意操勞，以切實的方式來改善環境。

出20：8-11

尼13：16-19

當然，安息日是記念上帝創造世界的（這本身就提醒我們該怎樣對待環境），但它也是在提醒我們不要一味地追求賺錢，應當適可而止。藉著遵守安息日，藉著有目的、始終如一將我們人生的七分之一分別出來，不去追求財富、金錢和物質，我們不僅每週都被大聲提醒，告訴我們人生的價值並不是為了賺錢，當在物質追求中適可而止，不至於因過度的追求而造成對地球的破壞。

遵守安息日為何可使你從自己的貪婪中掙脫出來？金錢的誘惑是不是常常試探你去干犯安息日？



人類的管理許可權

「『我們要照着我們的形像，按着我們的樣式造人，使他們管理海裏的魚、天空的鳥、地上的牲畜和全地，以及地上爬的一切爬行動物。』……上帝賜福給他們，上帝對他們說：『要生養眾多遍滿這地，治理它；要管理海裏的魚、天空的鳥和地上各樣活動的生物。』」（創1：26，28）

以上兩節經文，包含了聖經最早的記載，是提及人類與受造世界。以祈禱的態度仔細地閱讀它們，從環保的角度來思考它們，然後回答以下問題。

1 人類對地球的掌控有多全面？

2 管理地球及其上的一切是什麼意思？這段經文是否為人類濫用並污穢受造世界頒發了執照？

3 創1：28說他們要「遍滿這地」。希伯來原文直譯為「充滿全地」。至於這個「全地」當如何對待的問題上，我們該怎樣解釋呢？

毫無疑問，至少人類是在上帝的大能與指示下管理全地。這些經文是在人類犯罪前就賜下的，這一個事實就應當告訴我們，無論管理全地到底意味著什麼，但它絕不會是對地球的盤剝與搶掠，因為這些做法絕不會出現在一個沒有罪惡的世界裏。無論管理意味著什麼，它都不會含有毀壞地球的意思。

當然，自那之後便發生了許多變遷：始祖犯罪、大洪水、咒詛（創3：17-19），以及因罪而產生的全面衰敗。然而，要想在這些經文中找到人掠奪並毀壞地球的理由，卻屬癡心妄想。如果我們能從這些經文中得到什麼教訓的話，那麼這些經文所教導的，就是作為管理世界者，人類所有的責任是要看守它，因為它「非常好」。

● 進修資料

「早在太初，上帝已經在祂一切創造之工上把自己顯明了。那鋪張穹蒼、立定大地根基的乃是基督。是祂親手『將大地懸在虛空』（伯26：7），並創造了田野中的百花。祂『用力量安定諸山』，『海洋屬祂，是祂造的。』（詩65：6；95：5）祂使大地充滿美景，空中充滿歌聲，在天地間的一切受造之物上，祂都寫下了天父的慈愛。

「現今，罪惡固然損傷了上帝創造之工的完美，然而祂的手跡依然存在。即使到了今天，一切受造之物仍在述說祂的榮耀。除了人的私心之外，沒有什麼生物是專為自己而活的。空中的飛鳥、地上的走獸，一片小小的樹葉或是一根細細的草莖，都能對其他生物有所助益。一草一木，都放出生命的元素，維繫著人類和動物的生存。照樣，人類和動物對植物的生命，也都有所服務。百花噴香吐豔，使人賞心悅目。太陽發出光芒，使諸多世界得到安樂。海洋本是江河的源頭，卻匯納了百川之水，但收納還是為了施與；雲霧由海面上升，『雨雪從天而降，……卻要滋潤土地，使地面發芽結實。』（賽55：10）」——懷愛倫著，《歷代願望》，修訂版上冊，第2-3頁，2006年版。

● 討論問題

- 1 在班上討論你們對星期二學課最後一問的答案。
- 2 如果有人說：「耶穌都要來了，我們為什麼還要保護環境呢？」你將怎樣回答？
- 3 作為基督徒，我們當如何持守中庸的態度，既有環保意識，又不陷入某些環保主義運動者對環保問題的極端態度？為什麼不陷入環保問題的極端態度至關重要，特別是那些非常具有政治性的極端態度？
- 4 如果有條件的話，做一些調查研究，看看素食者相對於肉食者會對環境帶來怎樣的好處。將你的發現與班上的學員分享。

總結：

毋庸置疑，這個世界已經到了山窮水盡的地步，它將不會永遠持續下去。是的，耶穌快再來了。這一切都是真的，但它們都沒有給我們絲毫權利，或命令去污穢地球。作為基督徒，我們應當努力看守上帝為我們創造的地球。



第九課

【聖經與歷史】

●安息日下午

閱讀本週學課經文：詩104：1-9；啟1：1-3；彼後1：21；但2：1-49；啟12：7-17；羅16：20；林後5：17-19。

存心節：「主上帝說：『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戛，是今在、昔在、以後永在的全能者。』」（啟1：8）

主題思想：在歷史的長河裏有我們上帝的作為，祂在歷史中也藉著歷史，為我們的信仰提供了有力的證據。

人類歷史僅僅是一系列毫無意義的事件嗎？或者，歷史的主流是朝著一個特定的目標按照計畫前進的？聖經本身清楚地表明後者的說法是正確的。舊約和新約的作者們，都強調上帝在指引著歷史發展的方向，並在歷史中啟示祂自己。

然而，並不是所有的歷史事件都啟示了上帝的旨意：人類有自由作錯誤的選擇，而這些選擇影響歷史的發展。我想說明的是，不能因為上帝透過歷史的運作，就意味著是祂導致了一切事件的發生。相反，我的意思是，雖然人狡詐奸惡，但上帝仍然在掌管，成全祂最後的旨意，終究祂會給人類歷史一個輝煌燦爛的美好結局。

以聖經為本的基督徒，相信聖經作者們所傳達的是上帝所啟示的，並且是祂感動了他們，將人類歷史上意義最重大的事件記錄下來。上帝甚至常常為這些事件提供詮釋，好叫我們能夠明白它們的意思。

本週學課我們將初步探索上帝是怎樣在歷史上彰顯祂的大能作為的。

***學習本週學課，為3月3日，安息日作準備。**

過去和未來

世界歷史通常被認為是世界文明史。許多重大事件一般都是跟那些人類文明發展有關的。一些人論到人類事務，跟自然界一樣，從根本上是帶有週期性的；人無休止地經歷著從出生、成長、成熟、衰老到死亡的一系列過程，既沒有開始，也不存在任何有意義的結束。

手錶的圓形錶面往往易使人產生誤解；當手錶的指針一圈又一圈地轉動時，它們給人一種幻覺，誤以為時間也是在一圈一圈地重複出現。但事實不是這樣。事實上，人的生命是直線型的，而不是一個可以重來的週期。根據聖經，時間是一條單向道。

對於人類的起源與結局，聖經作者們有何說法？創1：1；伯38：1-7；詩104：1-9；啟1：1-3，19；21：1-6。

人類歷史不是一個無休止的可重複的週期。它有確定的起源。它也在迎接著一個燦爛的未來。人類歷史有主題，有目的。一般來說，除非你看到故事的結尾，否則你是不會知道這個故事想要說明的主題。在結尾的時候，總會有令人吃驚的事情發生。那麼，我們這些仍然身處宇宙故事中的人類，怎麼可能知道人類歷史的目的呢？對我們來說，我們知道，是因為上帝已經藉著祂的先知將它啟示給了我們。

當然，我們說的是神的啟示。我們的主預知未來，知道人類會作出的所有可能選擇；不管我們在歷史上作出的選擇為何，祂都會告訴我們最後的結局。

新約是怎樣解釋這一啟示的？彼後1：21。

除非我們不相信上帝的話，以及它對自己的聲明，否則我們就無法明白，主已將萬物的結局啟示給了我們。祂不僅是昔在今在的上帝，也是掌管未來的主。因此，我們信靠這個未來必是按照祂所說的展現出來。預測未來有多容易？你有多少次都預測錯了？好消息是上帝必知道未來，必是知道所要發生的一切。認識到一位愛人的上帝知道將要發生在我們人生裏的一切，這一事實能怎樣為你自己帶來安慰？



作為歷史學家的先知

貫穿聖經，先知們都用了一個短語：「主的話」（或類似的「耶和華如此說」等等。）簡言之，他們所說的是，不是我在將這些事告訴你；是上帝在藉著我將它們告訴給人。所以，你最好還是聽。

這一觀點怎樣在以下經文中得到了啟示？耶1：14－19。

讀者被允許看到痛苦的歷史發展過程，那就是首都耶路撒冷將會被交給巴比倫，這是為了要應驗上帝對以色列人命運的預言。

當然，世上的君王很少會相信歷史是以這種方式運作的。他們總認為是他們的重大抉擇決定著公眾生活的走向。他們認為，是他們在掌握歷史的腳步。但是耶利米（和其他先知們）卻持完全不同的觀點。以色列的統治者們發現，歷史的進程在將整個民族引向敗壞，以致被擄。耶利米書猶如當頭棒喝，提醒人們上帝之話是大有能力的，必要在歷史許多事件中應驗。

以賽亞書和那鴻書怎樣說明了這一相似的觀點？賽14：24－27；鴻1：5－10。

在人類歷史上，上帝的大能也展現在自然界。譬如，詩篇第104篇，它不是一種機制，而是一個過程，在這個過程中，上帝的作為無時無刻不在其間。聖經沒有將上帝的創造，刻畫成造了世界之後，就不再管它，讓其受自然律的支配。自然律的確是上帝維持世界的一部分作為，但這自然律之所以存在，完全是因為祂創造了並繼續維護它們。

許多科學家們宣稱世界的產生乃屬偶然，並且世界將以同樣方式結束。因此，其間所發生的事情是毫無意義的（這當中怎麼可能有意義呢？）但為什麼，在我們的內心深處，我們知道這樣的說法是不正確的？

但以理書第二章與上帝對歷史的先見之明

事實上，在1700年代，一位無神論的法國人曾經預測，因為宇宙的一切，包括人類的行動，都是被自然律所預定的，所以，從理論上來講，如果有人知道所有的自然律，並知道在一個特定的時間，宇宙間所有粒子的所在的話，那麼這個人就能知道將要發生的一切。

人類的確擁有自由意志，有選擇的自由。上帝就這樣創造了我們。作為能夠愛的族類，我們必須被賜予自由選擇的權利；因為愛如果是被迫的，就不成其為愛了。為了讓我們有能力愛，上帝必使我們有自由。上帝的大能是如此偉大，即便是人有自由選擇的意志，祂也可對未來瞭若指掌，無論我們作出的自由選擇如何。

復習但以理書第二章的預言。該章以什麼方式成為了有力的證據，證明上帝知道未來，並且很久之前就知道了？

這一章是在兩千六百多年前寫成的。看看歷史是怎樣逐一地按照上帝所預言的那樣在發展。從某種意義上來說，這個預言對今天的我們，應該比那些生活在兩千多年前的人更有意義。而這正是因為，我們於此回顧歷史時，我們能夠看到這些帝國是怎樣興起，又是怎樣衰敗的，一切正如預言所言。如果你是在瑪代波斯帝國時期讀這個預言，你就不會看到其後帝國的興衰了。今天，我們回顧歷史，知曉我們比以前的人看得更多。因此，對於我們來說，預言擁有古人所無法欣賞到的魅力。

而奇妙的是，雖然這些生活在但以理書第二章所描述之歷史時期中成千上萬的人，都有自由選擇的意志，但主確知將要發生的事件，並知道那些帝國的興衰。祂總是事先就知道。

但以理先知在論及帝國的興衰上是正確的：巴比倫，瑪代波斯，希臘和羅馬，包括羅馬被分成一個個小國，這些小國至今仍在。從我們所在的歷史時期來看，唯一未來的國就是那最後的國：上帝永恆的國（但2：44）。如果上帝在其上都預言正確了，但我們卻不相信這最後一個國的到來，那將是多麼愚蠢啊！



大爭戰與歷史

不管人類歷史看起來有多雜亂無章，它都不是與其他事物隔絕而發展的。其背後有一個故事，一幕戲，是兩種截然不同之原則間的一場大爭戰。當然，我們所說的是善惡之爭。只有在這一背景下，我們才可能開始明白人類歷史，以及它的所有含義。

這些經文怎樣幫助我們明白世界歷史？啟12：7-17；伯2：1-2；賽14：12-14；創3：15；弗6：12；羅16：20。

撒但是真實的，爭戰也是真實的。只有在十字架他才被擊敗，並且註定要滅亡。

「天庭悲憤驚訝地望著耶穌掛在十字架上，……但站在十字架下的那些照著上帝形像被造的人，反而聯合起來，殺了上帝的獨生子。這在全宇宙看來是何等的景象啊！……」

「撒但的黨羽和惡人聯合起來，誘使人相信基督是個罪魁，並以祂為憎恨的對象。……撒但看出自己的假面具已被剝下，他的行徑已在未曾墮落的天使和全宇宙面前暴露無遺。他顯明自己是個謀殺犯。由於他流了上帝兒子的血，就使自己徹底喪失天上眾生的同情。……撒但同天上諸世界間感情上的最後聯絡終於斷絕。」——懷愛倫著，《歷代願望》修訂版下冊，第348-349頁，2006年版。

為什麼撒但沒有在那個時候就被消滅呢？

「因為就是到了那時，眾天使還不能完全明白這場大門爭所涉及的一切問題。同天地命運息息相關的重大原則，必須更充分地顯明。為了人類的緣故，必須讓撒但繼續存在，使人類也和天使一樣看出光明之君與黑暗之君的區別，人類必須選擇所要事奉的主。」——懷愛倫著，《歷代願望》修訂版下冊，第349頁，2006年版。聖經所教導的以及懷愛倫的證言都表明，地上的事件都與更大範圍的基督與撒但之間的宇宙大爭戰息息相關。這一大爭戰為發生在地上的一切事件，無論是我們的個人生活，還是人類歷史上的大事件，都提供了這個背景的動機。歷史的帷幕就在宇宙大爭戰的大背景下展開了。好消息就是，十字架以後，撒但的失敗被註定了，大爭戰將會結束，隨著它一起被消滅的還有充滿了人類歷史的痛苦、災難、暴力、懼怕和世事的無常。

歷史上的十字架

你曾否注意到整個歷史被一個事件所劃分？那個事件，不是像人們所想像的那樣，某個帝國的興衰，也不是新大陸的發現。相反，世界歷史被劃分，完全是因為一個住在遼闊的羅馬帝國，偏遠之地的隻身巡迴講道之拉比的死。鑑於被羅馬帝國處死的猶太人數量之龐大，那眾多死者中的這一個人的死，居然能夠將世界歷史劃分為兩個大時代，這一事實更說明了祂的非比尋常。

那個人的死，當然，就是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死。

在上帝和歷史的背景之下，我們更能感悟救恩的意義。因為十字架——因為人類以及整個人類歷史的失敗——世界歷史的大背景及其深義都被詮釋出來了。十字架告訴我們，藉著饒恕我們，接納我們成為上帝的兒女，上帝已為我們開創了新的未來，這是一個不再為我們的個人歷史或過去而背負著強烈罪疚感的未來。這一罪疚已經被那「誠然擔當我們的憂患，背負我們的痛苦」（賽53：4）的一位除掉了。

整個救恩的教義可以用一句話來闡述：上帝將我們充滿絕望的歷史一筆勾銷，然後，以祂自己的歷史來取而代之。藉著祂，我們結束了作罪之奴僕的生涯。藉著祂，過去歷史的污點再也不能用來作為控告、折磨、嘲笑我們的把柄了。我們那些足以定我們罪的歷史，都被代之以耶穌完美的歷史了。於是，在祂裏面，我們不僅從我們的過去得解放，還得蒙應許擁有了一個美好的未來。在十字架上，主保證了，不管我們的歷史如何，不管世界歷史如何發展，都有一個嶄新的，榮耀的未來在等著我們及每一個人。

讀林後5：17 - 19。關於耶穌為全人類所成就的大工，這段經文有什麼說法？這一事件怎樣改變了人類歷史？

我們的罪都被放到主的肩膀上，祂甘心情願地在人類罪疚的重壓之下犧牲，卻將救恩賜給了我們。在所應許的歷史高峰，祂會將永恆的歷史連同創造歷史的主一併賜給我們。每個人的命運都與此相關。基督的再來將會是決定性的。新舊兩約都應許一個「新天新地」的到來。

如果你已經接受了基督，那麼，你過去的歷史將不會被用來作為給你定罪的依據，不管你多麼罪有應得，你的未來將會有怎樣的的不同？



● 進修資料

「《聖經》是人類所保有的最早最完全的歷史。它是新的從永存真理的泉源而來，並有神聖之手在歷代中保持它的純潔。我們惟有在《聖經》中才發現一切邦國來源的正確記錄。惟有《聖經》所提的人類史，才未受人類驕傲或偏見的沾染。在人類的史記中，民族的發展，國家的興亡，似乎都仗賴人的意願與勇武。時局的變遷，似乎大都在乎人的能力，野心，或任性而行。但在上帝的聖言中，簾幕被揭開了；我們可以從前後上下以及正面反面，看出在人類的一切利害關係以及權力與情緒上，都有那位全然慈愛者的能力，在默然忍耐地完成合乎祂自己旨意的計畫。《聖經》彰顯了真正的歷史哲學。」——懷愛倫著，《教育論》第156頁，1999年版。

● 討論問題

- 1 多年來，哲學家們和神學家們都為上帝的預知和人類自由意志的問題爭論不休。許多人認為這兩者是水火不容的。他們要麼爭論說我們沒有自由意志，要麼認為上帝並不通曉未來的一切。那麼，為什麼這兩種觀點都錯了呢？在聖經中，我們有什麼證據表明我們的確擁有自由選擇的意志？我們有什麼證據知道上帝也通曉未來的一切？就算我們擁有自由意志，上帝也能在事先就知道未來，事實就是如此。為什麼在上帝的預知與人類的自由選擇之間並不存在矛盾呢？
- 2 撒但發出最猛烈的攻擊之一，就是針對但以理書第二章，因為它為上帝的存在提供了非常理性化的證據。畢竟，還有什麼信心的根基比建立在不可改變之世界歷史上的根基更堅固的呢？撒但攻擊的一個手段，就是利用學者們去爭論但以理書第二章是在西元前165年左右成書的，那時書中預言的許多事件都早已發生過了。然而，預言本身就否認了這一論調。但以理怎麼可能如此精確地預言羅馬帝國分裂成現代歐洲諸國，這事是在西元前165年之後的五、六百年才發生？如果這樣一個奇妙的預言需要超自然預知的話，那我們為什麼不能相信該書本身所作的有關自己成書的聲言，而卻要去相信一個被預言本身所否定的觀點呢？人們之所以將但以理書的寫作放在晚些時期，就是企圖淡化它的預言能力。正如我們所知，這項企圖是無效的，甚至是可悲的。

總結：

不管世界歷史看上去有多混亂，主都在其中成就祂的旨意。人類歷史將以耶穌的榮耀復臨作結束。

第十課

【禱告的應許】

●安息日下午

閱讀本週學課經文：西4：2；羅12：12；太26：34-44；來11：6；雅4：2；約14：15；帖前4：3。

存心節：「晚上、早晨、中午我要哀聲悲嘆，他就垂聽我的聲音。」（詩篇55：17）

主題思想：主在聖經中無數次呼召我們要禱告，因為禱告是我們與祂同行所必不可少的要素。

關於禱告這個議題，懷愛倫給我們以下證言，「我們的天父，等著要將豐富的恩典賜給我們，我們有權利可以暢飲無窮的慈愛之泉。但我們偏是這樣的不常祈求，豈不可怪？上帝的兒女雖是最微小的人，若是誠心祈禱，上帝都願意聽，都肯聽；但是我們往往很明顯的不願將我們的缺欠稟告上帝。上帝滿心的愛憐我們，願意將我們所求不到、想不到的恩典賜給我們，而我們仍是信心微弱，很少祈禱；你想天上的天使，對於我們這窮苦軟弱，易受誘惑的人，作何感想呢？天使歡喜與上帝親近，歡喜在祂面前膜拜，視與上帝接交為最大的樂事。然而其迫切需要惟上帝才能賜予輔助的人類，卻似乎在沒有上帝聖靈照亮，沒有上帝聖顏庇佑之下，反而怡然自得。」——懷愛倫著，《喜樂的泉源》第78頁，1997年版。

這段證言已經將禱告這議題說得很透徹了，不是嗎？

***學習本週學課，為3月10日，安息日作準備。**



禱告的力量

一天，有位年輕人收到以前同事的一封信。這位同事已經退休好多年了。用溫和的話說，他們兩位當時相處得不太好。那位退休的人對這位年輕人的態度從一開始就很惡劣。還在工作崗位上的年輕人打開了這封信，開始讀它。信中寫道：「您知道嗎？我不知道禱告是怎麼回事，我從來就不知道，至少從知性上來說是如此。但是，我確實知道，我們被吩咐要禱告。因此，在過去的幾週裏，我一直在禱告。禱告中，我感到自己過去對您的虧欠。我深感自己的錯誤，自己不像基督，我那樣對待你，其實是對我自己信仰的一個可怕見證。我知道我早就該寫這封信給您了，我現在真誠地向您道歉。我為我所做的請求基督的寬恕，不管我是如何地不配，我也請求您的寬恕。」

從許多方面來說，這一故事說明了禱告的力量。禱告不是請求上帝移山，若是上帝願意，移山也不是不可能的。其實，禱告可成就更為驚人的事，那就是：人心的改變。

正如此人所寫，禱告並不總是容易被人弄懂的。如果上帝都已知道了，為什麼還要向祂祈求呢？上帝會因為我們不主動祈求而不成就某件事嗎？我們的禱告真能改變創造主上帝要做的事嗎？

不管我們是否清楚禱告是如何運作的，有件事是可以肯定的：沒有禱告，我們與主的同行就註定是失敗。

閱讀以下經文。這些經文的主要共同點是什麼呢？太26：41；路18：1；提前2：8；帖前5：17；彼前4：7；西4：2；羅12：12。

毫無疑問，作為基督徒，我們被吩咐要禱告，並且還要時常禱告。我們或許真的不是很清楚禱告是怎樣運作的，這不是關鍵問題。說實在的，我們大多數人對很多事情的運作完全不清楚，無論是世俗上的還是宗教性的。如果我們要等到完全明白我們所信一切問題後再相信的話，那信也就不成其為信了，可不是嗎？信這個字本身，就暗示其中包含了超乎人的智慧所能領悟的成分。然而，有一件事需要注意，就是任何一位時常恆切禱告的人——並按照上帝旨意祈求的人——都會向人見證禱告必有改變我們人生的能力。

你對禱告的認知是什麼？禱告怎樣影響著你的生活？如果你不禱告的話，你現在的基督徒生命將處於什麼狀態？

耶穌，禱告的彌賽亞

論及耶穌與禱告，下列經文給了我們什麼教導呢？這些經文的背景如何？

路3：21-22 _____

路9：28-29 _____

路6：12-13 _____

來5：7 _____

太14：23 _____

路22：31-32 _____

太26：34-44 _____

耶穌，上帝無瑕疵的兒子，全然無罪，毫無過失，祂的人生是完全合乎天父旨意的人生，祂的一生，明顯是充滿能力的禱告人生。（以上所列經文還沒有將約翰福音第17章包括在裏面）。如果耶穌為了應付祂所面臨的一切，都需要禱告的話，那麼我們豈不更需要禱告嗎？基督禱告的榜樣有力地說明了我們在與主同行時對禱告的需要。很難想像有人會在不禱告的狀態下，與上帝建立任何親密的關係。如果交流是維持人際關係的關鍵，那麼要維持與上帝的關係豈不更需要交流嗎？耶穌為我們做出了榜樣。現在就看我們是否要選擇跟從祂的腳蹤了。

你的禱告生活有多規律？你有多容易就因分心而忘記禱告？你是否經常禱告，或只有當你遇到麻煩的時候，才想起來要禱告呢？你怎樣學會讓禱告在你與主的同行中，占有更中心的位置？



信心的禱告

「沒有信，就不能討上帝的喜悅，因為到上帝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上帝，並且信他會賞賜尋求他的人」（來11：6）。這節經文教導了哪些重要原則，是有關對禱告的要求及禱告對我們的意義？

從某種意義上來講，禱告是進到上帝面前來的一種方式，是向祂敞開我們自己。我們禱告不是為了要讓上帝知道我們的需要。別忘了，耶穌自己在論禱告時曾說，「你們不可效法他們。因為在你們祈求以前，你們所需要的，你們的父早已知道了。」（太6：8）我們禱告因為它是操練我們對上帝之信心的方式。它是增強我們信心的工具，能使之更真實，更實際。有誰不曾體驗過，基於信靠與需要，所獻上熱切堅定的禱告，既增加人的信心也加深與主的關係嗎？

禱告能使人倒空自己。它是每日向罪死的一種方式。它能讓人在非常個人的層面上與主再次連結。它提醒你自己，你不是孤獨的，你已經被重價贖回，如果只有你一個人在面對一切的話，你頃刻間就會在這個充滿了強權與暴力的世界化為灰燼。

我們常聽到這句話，「在禱告中尋求主。」你是怎樣來解讀這句話的？參閱但9：3-4；亞8：21。

從很大程度上來講，每一次禱告都是一個信心之舉。誰會知道他們的禱告上達於天？誰會知道上帝悅納了這些禱告？往往，我們禱告，卻看不到立竿見影的果效，然而我們憑信心知道上帝聽見了，並且會盡可能以最好的方式來應允它們。禱告是信心之舉，在禱告中，我們所觸及的是超越了我們的眼見與感受，甚至悟性的。

你的禱告有多平淡生硬，而不是深刻與感人肺腑的呢？你怎樣才可將禱告的狀態從前者移到後者？

因為你們不求

禱告之人常會問一個問題：「我的禱告真的能打動上帝，去作祂本不想作的事嗎？」這是一個邏輯性的問題。要回答它，我們只有到上帝的話中去看看經上是怎樣記著說的。

讀雅4：2；路11：9-10；雅5：16-18。這些經文就我們的禱告與上帝的行動之間的關係有些什麼說法？

不管禱告到底對我們產生了多少改變，或對我們與主和別人的關係發揮了多大的影響，聖經有一點是很明確的，那就是我們的禱告的確能影響上帝。我們請求，祂便以一種或另一種方式予以回應。

讀創18：22-33。這一原則怎樣體現在這段經文中？

我們再說一遍，不管明白這事會涉及多少哲學思想方面的疑難之處，有一點是很明確的，那就是上帝是會回應人類的禱告。祂說過祂會回應的，因此，我們也當相信祂的話。

「這稱為我名下的子民，若是謙卑自己，禱告，尋求我的面，轉離他們的惡行，我必從天上垂聽，赦免他們的罪，醫治他們的地。」（代下7：14）這節經文教導了我們什麼有關禱告的真理？

請注意，上帝並不是因為他們祈求了，就要醫治他們的地。他們被吩咐要禱告，但是禱告只是他們整個奮興運動的一部分而已。

或許，體現這一原則最重要的例子在這裏：「我們若認自己的罪，上帝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一1：9）。這裏，我們看到了禱告與上帝在我們人生中之作為，這兩者之間，還有一個重要的環節（在這裏是認罪）。我們認自己的罪，然後上帝赦免我們，這一過程也導致了祂除去我們一切的不義。這裏所包含的一個明確觀念就是，如果我們不禱告，不認罪，那麼我們就不會得赦免。毋庸置疑，每當我們這樣做的時候，上帝就會答應我們的禱告。



滿足條件

有個人坐在餐館裏享受著一頓大餐。他用飲料將油膩的食物通通沖下肚之後，又點了一大盤巧克力冰淇淋，裏面還混合了熱甜點。那晚，回到家，上床之前（在吃了點心之後），他跪下禱告。他禱告的一部分內容是：「哦，主啊，求你幫我減減肥吧。」

以上描寫的這幅景象存在什麼問題？

事實是，我們期盼上帝應允我們的禱告，但有些事情是我們必須要做的。曾經有人說過一句話，就是，我們需要活出自己的禱告來；也就是說，我們自己需要力所能及地讓我們的禱告蒙應允。這不是人文主義思想，也不是缺乏信心的表現。相反，這是活出我們信心的表現。

「我們若是心懷惡念，有明知的罪，還不願意潔除，上帝就不會聽我們的祈求，惟有痛悔改過的人，祂的祈禱必蒙悅納。若是我們將自己所知道的一切過錯都改正了，就可信上帝必聽我們的懇求。我們自己的功勞，絕不足以取悅於上帝，但基督的大功能救我們，祂的血能洗淨我們的罪孽。然而我們也有條件要遵守，方可得上帝的悅納。」——懷愛倫著，《喜樂的泉源》第79頁，1997年版。

她不是說我們必須是完美的，上帝才會聆聽我們的禱告。她清楚地說，上帝對我們的悅納，不在於我們或我們自己的功德，而完全是基督為我們所成就的功勞。她說的是，我們必須懷著相信、謙卑以及降服上帝旨意的態度，這樣上帝就能在我們的生命裏動工。

以下經文怎樣幫助我們明白「滿足條件」的含義？（參來10：38；申4：29；路9：23；約14：15；帖前4：3）

或許，在有效禱告生活所需的條件中，最重要的一個，是我們自己要具備需要感，無助感，要感到我們是需要恩典的罪人，我們唯一盼望就是在已經為我們成就了大工的主裏面。驕傲、自恃、自戀是屬靈災難的起頭。你在為哪些事恆切禱告？當你禱告時，請自問，我能做什麼改變，好叫我所急切呼求的結果可臨到自己的身上呢？

● 進修資料

「祈禱是靈性的呼吸，是屬靈能力的祕訣。沒有什麼別樣求恩的方法可以代替祈禱，而使靈性的健康仍得以保持。祈禱能使人之心與生命的泉源立刻銜接，並使宗教的經驗精壯力健。你若忽略祈禱，或只看便利與否而間歇無定的祈禱，這樣就必失去對上帝的持守力了。靈性的功能失了生機，宗教的經驗也就缺少健全與活力了。」——懷愛倫著，《傳道良助》第255頁，1986年版。

「我們雖未立刻得著所祈求的，仍須信主確已聽見，必會應允我們的祈求。我們的眼光短淺，常有錯誤，所求的事有時與我們並無益處，所以天上的父就照祂的慈愛，常將最有益的事賜給我們。若有上帝的真光啟發我們的眼光而能明白事情的真相，就會知道上帝所賜給我們的，正是我們自己所要的。在禱告似乎未蒙允准時，我們須以信心堅守上帝的應許，因為時候一到，上帝必將亟需的恩典給我們。但若說上帝必須照我們的意思應許我們所求的事，就是妄想，是輕慢主。上帝是全智全能，必不誤差；祂是至善的，絕不將好東西留住不賜給行為正直的人。所以你的祈求雖一時未得應允，卻不可疑懼；當依靠祂，專心信主確切的應許。」——懷愛倫著，《喜樂的泉源》，第80頁，1997年版。

● 討論問題

- 1 有人問，「如果上帝預先都知道了，我們為什麼還要禱告呢？」對此問題，你怎樣回答？
- 2 有誰沒有為蒙應允或未蒙應允的禱告而掙扎過呢？比如，有人禱告求上帝讓他們的車在旅途中別拋錨。當他們的車真沒拋錨時，他們就認為這是禱告蒙應允的美好結果。這未嘗不可。但如果又有一個人禱告，求她的小孩子不要死，然而孩子卻死了呢？我們該怎樣解釋這些事情？或者，我們真的能解釋嗎？
- 3 聖靈在你禱告生活中起著什麼作用？
- 4 設想在學課班上有新來的學員，他們問：「你能指教我禱告是什麼意思嗎？我該怎樣禱告？為什麼我當禱告？當我禱告時，我該期望些什麼，不該期望些什麼？」你將作何回答？

總結：

毫無疑問，在禱告方面，我們存在許多不解之謎。但那些勤於禱告的人，有一件是很確定的，那就是：禱告將改變你的人生，並且讓它更美好。



第十一課

【藝術家上帝】

●安息日下午

閱讀本週學課經文：賽64：5-8；詩51：10；來8：1-5；代上23：5；
羅11：33-36；徒9：1-22。

存心節：「有一件事，我曾求耶和華，我仍要尋求，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瞻仰他的榮美，在他的殿宇裏求問。」（詩篇27：4）

主題思想：藝術家上帝？這是何意呢？對我們又有何意呢？

到目前為止，我們已經查考過了主的面向：三一真神，上帝的聖潔，以及救贖主上帝。聖經還呈現出了上帝的另一種描述，然而，很少被注意到，那就是上帝是藝術家。

許多人說他們對藝術毫無興趣。許多基督徒對藝術也是所知甚少。他們或許知道自己喜歡什麼，但這無非是對他們自己的認識罷了。另一些人承認藝術的存在，但他們卻從沒認真考慮過藝術的價值或實用性。基督教對藝術的態度一直都很曖昧。有時，藝術被視為不敬虔或邪惡的象徵；有時，美學又被當作一種世俗「宗教」，擁有大批熱情的「粉絲」。也有不少基督教作家們為藝術著述，但他們卻很少將「美」的觀念與基督教的核心教義連結起來。

詩人約翰·濟慈（John Keats）曾寫道：「美即真理，真理即美。」雖然濟慈這話有點誇張，但上帝的確是真理，而真理就是美的。創造本身即表述出這一事實，就是上帝是一位藝術家，一位愛美的神。

***學習本週學課，為3月17日，安息日作準備。**

上帝是陶匠

「但耶和華啊，現在你仍是我們的父！我們是泥，你是陶匠；我們都是你親手所造的。」（賽64：8）

聖經中最早展示上帝的擣「泥」技巧是在什麼時候？創1：26、27、31：2：7。

聖經開篇就告訴我們上帝用「地上的塵土」造出了最早的人。事實上，希伯來字「男人」，adam與另一個希伯來字「地」，adamah之間的聯繫甚密。這就是一個語言文字上的紐帶，強調了上帝是「陶匠」的這一奇妙真理。祂真的用地上的土塑造出了我們。很難想像能夠從地上的土中，造出擁有血液、筋骨、皮膚和神經，加上奇妙肢體的人來。我們的存在是遠超過人可知的一項神蹟。

從某種意義上來說，雖然把上帝比作「陶匠」，用在上帝以塵土塑造我們的故事上很貼切，但從其他方面來講（就像大多數試圖解釋上帝神工及大能的比喻一樣），該比喻卻沒能將上帝的創造性與藝術性淋漓盡緻地表達出來。畢竟，有哪一個陶匠能把土擣成有靈氣的活人呢？

讀耶18：3－10；賽64：5－8；詩51：10。這些經文怎樣採用了上帝是陶匠的比喻？

這些經文所啟示的諸多概念中，有一點需要特別提出來，那就是我們人在上帝的權能面前有多麼無助。從某種意義上來說，我們就像陶匠手中的泥；是陶匠，而不是泥，在主宰著一切。同時，上帝也在按照祂的形像重新塑造我們。上帝既然如此關懷祂所造的物，祂豈不更加關注我們裏面塑造的美嗎？我們需要降服在祂之下，要向自我死，與主同工，是祂在重造我們，盡可能地讓我們恢復曾經擁有的那起初的靈性與道德上的美。人可能擁有外表的美，但只有內在的美才有價值。

俄國作家費奧多爾·陀思妥耶夫斯基（Fyodor Dostoevsky）筆下有一個虛構的人物，陀思妥耶夫斯基說他有一個「美麗的靈魂」。你心目中「美麗的靈魂」是怎樣的，你裏面有哪些東西是與這一理想相一致或相悖的？



上帝是建築師

當上帝戲劇性將以色列人從埃及為奴之地拯救出來後，祂就將他們帶到了西奈山。在那裏，祂與他們建立了立約的關係。在祂給以色列人的吩咐中，祂怎樣將美含括在裏面呢？出25：1-9。

出埃及記的前半部分詳細地記載了以色列奇蹟般地被救出埃及的過程。該書的後半部分，則是針對一些包括美學在內的議題。在出25：1-9上帝的吩咐之後，緊接著的就是出25：10-31：11，其中記載了上帝為建造可攜式會幕而繪製的「藍圖」，以及會幕中的器具，以及祭司的服飾。從出35：1到全書的結尾（出40：38）記載的都是上帝對會幕的詳細吩咐，以及以色列人是怎樣一字不漏地照著吩咐完成建造的。這一記載充滿了藝術性的細節。

對許多現代基督徒來說，這幾章的細節讀起來令人乏味。但是，對上帝來說，將這些吩咐鉅細靡遺地指示給剛得自由的奴隸們，這個過程本身令人喜悅，將它們記載在聖經裏更是一件令上帝欣慰的事情。在聖經的前五卷書中，有近五十章都記載了上帝對榮美聖所的詳盡指示。祂不僅提供了建築藍圖，還為聖所的布置做了具體的安排。在西奈山上，上帝不僅賜下了十誡，賜下了順服聖約的指示，還對怎樣建造一個豪華建築所需要的各樣藝術性的技巧都下達了具體的指示，這一點是很重要的。上帝是建造萬有的建築師，祂甚至感動藝術家們在飾品上精雕細琢。在會幕的建造上，沒有一樣是留給人來設計的。在摩西所著的這頭五卷書中，再沒有任何一個主題比聖所及其陳設的設計，及後來的建造佔有更多的篇幅了。

地上的聖所是按照什麼樣式來建造的，這一點告訴了我們，上帝是愛美的？出25：9；來8：1-5。

如果地上聖所只是天上聖所之「影像」的話，那我們可就真的很難想像得出上帝親自建造之真聖所的榮美了。

聖所要美，你想想為什麼這一點很重要？或許是要藉著美，讓人在上帝的權能和宏偉面前產生敬畏之心嗎？抑或是為了幫助人在如此的宏偉之主面前意識到自身的需要？為何明瞭聖所的榮美，可使我們更加清楚上帝的美善與庸俗罪孽深重的我們，其間鮮明的不同呢？

音樂家上帝

「有四千人作門口的守衛，又有四千人頌讚耶和華，用大衛造的樂器來頌讚。」（代上23：5）

盡量想像以上描寫的情景：四千人一齊奏樂讚美上帝！那必定是令人歎為觀止的崇拜聚會。

上帝的藝術展現不僅表現在具象藝術上。在聖經中，我們發現，與聖殿建築相輔相成的還有以色列的宗教禮儀，它們也是在上帝感動之下制定的。上帝也是一位音樂愛好者。

根據大衛王的描述，他是怎樣為崇拜聚會作詩的？撒下23：1-2。

大衛很清楚地知道，他是在主的感動之下，寫下他那些詩章的。雖然這並不意味著上帝親自幫他寫了那些詞，譜了那些曲，但這卻意味著主關注崇拜時奏了什麼樣的音樂。否則，祂為什麼要費神去感動大衛作詩呢？

讀代下29：25。這節經文說明在他們的崇拜聚會所演奏之音樂，主的角色是什麼？

貫穿舊約，音樂在聖殿崇拜中所占的地位是顯著而厚重的。要不，現在來想像一下代上23：5所描述的氣氛吧。四千件樂器？不管它們發出什麼聲音，有一點可以肯定，絕不枯燥！

或許有人會說，歷史上各民族在對各神的崇拜中，都有美感在裏面。然而，只有以色列人強調，是上帝自己設計了敬拜祂的各個方面。包括建築、陳設、祭司禮服及宗教禮儀。毫無疑問，在上帝的話中，藝術設計被歸為聖了。任何拒絕美感，或認為藝術家的行道，不適合基督徒之職業觀念的，都是不符合聖經的。

雖然我們不再擁有以色列人敬拜的那些音樂，但它必定是優美的，並且絕對是超拔人心，使之向主的。今天，我們教會的音樂具有怎樣的功效？我們怎麼來確定它也具有跟以色列人音樂一樣的功效，那就是，超拔我們的靈性，使之向主，而不是將我們推往另一個方向？



上帝是作家

聖經學者們往往為聖經那難以置信的文學水準所傾倒。事實上，許多世上的大學都會開設一門聖經文學的課。他們研究它，不是因為它是上帝的話，而只是因為它本身文學方面的優美。

作為基督徒，我們不僅有福氣能享受聖經文學上的優美，更能學到上帝啟示在聖經中的真理。毋庸置疑，聖經中敘事文及詩歌中的那些別具匠心的結構都是在主的靈感動之下（藉著上帝先知的口）完成的，它們巧妙地幫助了我們更易於明白其中所蘊藏的真理。就拿使徒保羅來說吧，當他在論述神學思想時，他總會採用有力的文學手法來加強他的神學論點。例如，在羅馬書的頭十一章中，保羅詳細闡述了福音。通讀一下這幾章，注意保羅所提到的彼此交相呼應的各個話題。

讀羅11：33－36。保羅在論述了前面的一切之後，他在這裏說了什麼？當這位使徒盡情徜徉在救贖歷史的長河中之後，現在，他就像登山運動員到達了群山之巔，迸發出了讚美之辭。在保羅列舉福音的實際含義之前，他俯伏敬拜了。在他的書信中，保羅有好幾次都採用了這一微妙的文學手法：在觸及信仰生活方面的實際問題之前，讓錯綜複雜的神學論證與讚美上帝交相呼應。

啟示錄同樣也充滿了引人注目的文學手法，它們被上帝用來勾畫救贖的歷史。啟示錄大部分都源自舊約。展現在讀者面前的是一幅紛繁複雜的織錦畫，其中的文字、句式及主題都出自舊約作者們的筆下，卻以新的方式被啟示錄的作者織成了一幅嶄新的面料。聖經的最後一卷書採用的寫作手法與保羅和福音書的作者們大相逕庭。整卷啟示錄以七幕天上聖所的場景為中心，每一幕場景都較比前面的更深入地描繪了天庭的景象，在這美侖美奐的畫面之中，我們都被深深地震撼了。

啟示錄書是一個優美的大手筆。上帝賦予約翰照著標準的歷史文獻的體裁，來講述救贖歷史。但他沒有。我們所看到的是充滿魅力的圖畫，其中所描述的是基督與撒但之間大爭戰的全部過程，它是對早先所賜下之但以理、以西結宇宙大異象的擴展與延伸。設想，我們只是像讀文學作品那樣來讀聖經的情形；還有什麼能比這樣的讀法更令人遺憾的呢？從這裏，我們可以學到什麼教訓，說明我們很容易在真理面前變成睜眼睛，以致與它失之交臂呢？

雕塑家上帝

上帝也是一位雕塑家，但不是只會雕刻花崗石或大理石的一位。相反地，祂雕琢我們的人格。祂將有罪的人重新模造，在其上鑄鑿、敲打，直到那個人反照天國的榮耀。對此項技能，上帝已經展示了許許多多。我們從整本聖經，都可看到上帝將人塑造成優美的形像，而這些人，往往是我們認為平凡無奇或不配的人。

聖經中有些什麼人是需要一點靈性上的雕塑呢？他們的人生作了哪些必要的改變？比如說，雅各（創32：22-30）；大衛（詩51：1-19）；彼得（路22：31-32）；保羅（徒9：1-22）。你還想到誰，他們的人生應該有些什麼樣的改變？

還有一個好例子是抹大拉的馬利亞。「馬利亞曾是……大罪人，但基督知道那影響她生活的種種環境。是主……把馬利亞從失望和毀滅之中拯救出來。馬利亞曾七次聽見主責備那控制她心靈和意念的魔鬼，她也聽見救主向天父為她大聲呼求。她知道罪同救主無玷污的純潔是衝突的，而她靠著主的力量已經得勝了。……那曾經墮落而心中附有鬼魔的人，已在靈修和工作中，與救主甚為親近了。……在主復活之後，頭一個到墳墓去的是馬利亞。頭一個宣揚救主復活的，還是馬利亞。」——懷愛倫著，《歷代願望》修正版下冊第131頁，2006年版。

救贖的歷史充滿了上帝的創造力。祂恢復了墮落男女所失去的「上帝的形像」。福音不是美容式的拉皮，而是一種基於生命真正的改變——這種改變，是對人有一種徹底而迅速地潔淨、塑造與美化之大能。耶穌基督的福音是綜合而全面的。真正的更新是內在運作的結果，是上帝創造力的結果，能將墮落有罪的人生恢復成優美的人生。

雕塑包括了鑄鑿、銼平，甚至截斷某些部分。你生命的哪個方面需要更多的雕塑？對於這個不太有趣的過程，你產生過多少抗拒？



● 進修資料

「讓每位信徒的心中都能親身體驗上帝的改變大能，如此，我們就能看到上帝之靈奇妙的運行。耶穌犧牲不只為了帶來赦罪之恩。祂做出如此無限的犧牲，也非只是為了除罪，而是為了恢復人性。祂要在人性的廢墟上重建，使之美麗如初，能重新侍立在上帝面前。」——懷愛倫著，《懷氏手稿》（Manuscript Releases），原文第六卷第11頁。

「藝術家是多麼懇切不倦地工作，要把他模特兒的美妙形像描摹到畫布上，雕刻家是多麼殷勤地操用斧鑿，把石頭雕成一個自己所模擬的石像；照樣，父母們也當照那在耶穌基督裏所給他們的模型，出力塑造、琢磨、及修飾自己的兒女。正如耐心的藝術家要下研究、操作、及構思的功夫，務使自己工作的成果更為美好一樣，父母也當認清，自己在訓練兒女成為有用之人，及配進永恆的國度上所費的光陰乃是值得的。藝術家的工作，若與父母的相比，簡直是微不足道。前者是用死的材料來製作美術形像；而後者卻是以活人為對象，使其人生向善或向惡，造福或禍害人類；出去到黑暗裏，或永活在將來無罪的世界中。」——懷愛倫著，《兒童教育指南》第73章。

● 討論問題

- 1 你曾否有什麼機會可發展並使用你在藝術方面的技能？當你在做某件美麗的物件時，你曾否想到過，你這個舉止，其實，就是在以某種方式反照「上帝的形像」？也就是說，藉著創造，你是如何反照出上帝創造的大能呢？
- 2 看看周圍的受造世界，看看大自然，雖然它已經被罪惡污穢了太久，它卻在以哪些方式不僅有力地見證著上帝的創造大能，還見證了祂在藝術上的巧奪天工和對美的熱愛呢？你在大自然中發現過哪些事物真的是很美？為什麼呢？
- 3 正如我們在序言裏所說，基督徒們總是懷著矛盾的心理來看待藝術。為什麼會這樣？藝術存在哪些陷阱呢？同時，我們當如何運用我們自己在藝術上的恩賜來榮耀上帝，並推進祂的國？

總結：

上帝在藝術上的造詣被人遠遠地低估了。祂所創造的世界是為人欣賞的，但祂在藝術上的別具匠心卻不僅局限於此。上帝定意要基督徒們在這個瀕臨死亡的黑暗世界裏，特別成為「美」的泉源。

第十二課 【愛的故事】

●安息日下午

閱讀本週學課經文：創2：21-25；出20：5；賽43：4；62：5；雅歌；約2：1-11。

存心節：「耶和華從遠方向我顯現：『我以永遠的愛愛你，因此，我以慈愛吸引你。』」（耶31：3）

主題思想：我們怎樣來理解上帝愛的一面？

愛或許是人們最常提及的上帝神德了。的確，無論我們怎麼強調上帝的愛，都不過分，祂愛我們之深，無法測度。但我們或許還有待領悟上帝高深之愛中的另一個方面，那就是，上帝之愛的浪漫。

為了正確理解上帝浪漫的神性，我們需要提醒自己幾點。首先，要注意聖經中所涉及的歷史時期。聖經囊括了人類歷史數千年的歷史，從這世界起頭的那一天起，到結束那一刻止；至少在這個世界被重造之前。如同所有歷史書籍一樣，整本聖經記載了無數有關國王及王后的故事，戰爭與作戰計畫，還有政治風雲等。

但是，沒有那本歷史書，會將歷史上所有的大事件都記錄在案。聖經也是如此。聖經中沒有對所涉及之歷史階段所有事件，作了詳盡記錄。許多歷史事件在聖經中都隻字未提。最有趣的是，上帝卻在祂感動先知們記錄的歷史中，插入了一些羅曼史。問題是，為什麼上帝會將這些愛情故事，浪漫的故事，包括在如此具有歷史意味的聖經中呢？這是否在告訴我們一些關於上帝自己神性的信息，以及祂對浪漫的重視？本週學課我們將看看為什麼這些故事會被記在聖經中，看我們可從中學到什麼教訓。

*學習本週學課，為3月24日，安息日作準備。

最初的浪漫

「那人說：『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可以稱她為女人，因為她是從男人身上取出來的。』」（創2：23）

論到聖經中最初的浪漫情節，那還得從創世記的最前面幾章說起，就是要從亞當和夏娃說起。亞當夏娃是上帝特別的受造者。男女兩位先祖都是按照上帝形像被造的（創1：26-27）。亞當和夏娃的生命都來自上帝難以置信的創造大能。我們身體的複雜性始終都是最強有力的見證，說明我們創造主的智慧與權能。

讀聖經中對創造夏娃的記載（創2：21-25）。根據這段記載，你會怎樣描述他們之間是何種關係呢？

或許，從這段記載中，我們能看到的最明顯的一點，就是這兩位之間的關係是如何親密相連，魚水情深的。上帝從男人的身體裏造出了一個女人；事實上，他們是骨肉一體。

接著，亞當脫口而出的，是人們所稱之為聖經中的第一首「情歌」或「情詩」。在這首詩歌中，他公開承認了他們之間是緊密結合在一起的。在希伯來原文裏，亞當在第23節裏採用的「男人」一詞是ish（意兮）；「女人」一詞是ishah（意夏），從這兩個詞的發音及拼音中可見男女之間的紐帶是何其深了。

在第24節，聖經說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結合，二人成為「一體」，這是另一個說明夫妻之間親密度的詞（有人不解，聖經這裏所說的父母指的是誰，因為亞當夏娃當時無父無母？關鍵是，摩西是在這一故事發生數世紀之後才寫下這卷書的，他是在用亞當夏娃的創造來解釋婚姻的含義。）

最後，他們的赤身露體，也啟示了第一對夫妻之間的親密與接近。不管他們之間最初應該有什麼關係，但浪漫的愛絕對是這個關係中的重要組成部分。上帝不反對浪漫。相反，祂造了我們，使我們體驗浪漫。事實上，浪漫似乎還是祂放在我們裏面的一個基本要素。

浪漫的愛是上帝賦予人類的優美恩賜。如果你現在正處於一種合宜的浪漫關係中，你能做些什麼來保護它，不讓它出問題？

聖經中的浪漫

雖然聖經中有許多歷史故事，但它也不惜筆墨地描繪了一些浪漫故事。亞伯拉罕與撒拉之間，就有著很牢固的愛情紐帶。在撒拉不給他生育的那些漫長歲月裏，亞伯拉罕對她仍然不離不棄。事實上，是在撒拉的提議下，亞伯拉罕才納了夏甲為妾。雖說如此，亞伯拉罕和撒拉之間的愛情紐帶還是很牢固。參閱創世記第十六章。

亞伯拉罕的僕人長途跋涉為以撒物色妻子的故事，占了創世記中篇幅很長的一章。在他帶利百加回來之後，所寫下的記錄又為我們描述了另一個愛情故事。參閱創世記第二十四章。

聖經中另一個浪漫故事，發生在雅各與拉結之間。聖經以輕快的筆調，描繪了雅各對拉結的那種衝動與熱情的反應。除了雅歌中的記載以外，聖經中再也找不到第二個男女之間接吻的場面了；至少在結婚之前。如果我們還記得聖經的最終作者是上帝的話，那麼藉著祂對創世記之寫作的默示，我們該知道上帝是浪漫的，因為是祂將這一愛情故事以及那一吻記載在聖經中。參閱創世記第二十九章。（如果是你在寫一部從人類的創造及墮落開始、縱橫數千年的歷史書卷的話，你為什麼會將這一浪漫細節也寫進去呢？）在創世記所描寫的歷史時期，必定有許多時段是被忽略不計的，然而，上帝卻默示聖經作者將這些愛情故事記載下來。

復習那些浪漫故事。不管這些愛情故事以何種方式發生過，從許多方面來說，它們與全世界發生的浪漫愛情故事相比，也是大同小異的。就是，這些人都面臨過許多挑戰，都因一方或雙方的錯誤而痛苦過。這些人做錯了些什麼事，以至於給他們之間的關係帶來了如此多的痛苦？最重要的是，我們該如何從他們的錯誤中汲取教訓呢？

不幸的是，許多人都犯過類似的錯誤，甚至更嚴重。好消息是上帝不僅饒恕我們，祂還醫治我們。無論你犯過什麼浪漫上的錯誤，你該如何尋求從十字架來的赦免與醫治？



上帝的愛

創世記表明，從一開始，浪漫就是人類經驗的基本構成部分。它存在於一個男人與一個女人之間，就這麼簡單。這就是上帝所期望的理想狀態，是聖經塑造的浪漫愛情的原型。

聖經也常用愛情或婚姻的比喻，來描述上帝同祂子民之間愛的關係。或許，除了個人與上帝之間的關係外，世上就再沒有什麼關係比夫妻關係更親密的了。

讀出20：5。該節經文中有個什麼詞，啟示了上帝對祂子民的感情？從我們與上帝的關係中，我們應該怎樣來理解這個詞？

上帝多次表達了祂的嫉妒（中文和合本聖經翻譯為「忌邪」，英文及聖經原文作「嫉妒」。參閱出34：14；申4：24；珥2：18）嫉妒是情人才會有的感覺，當他們認為自己所愛的一方不忠誠時，就會產生這種感覺。上帝不是那種與人疏遠的，毫無感情的，沒有人情味的親和「力量」。祂對人類有著深厚的情感。不管我們是否能領悟這點，上帝都是愛我們的，如同任何愛人一樣，對於我們的不忠誠，祂都會感到痛苦。

查考以下經文。它們在說些什麼？它們怎樣幫助我們明白上帝對我們的感受？賽43：4；62：5；結16：1-15；耶31：3；啟21：9。

聖經公開地教導，上帝深愛著每一個人。這不是一個容易明瞭的概念，因為上帝，宇宙的創造者本身就不是容易明瞭的。畢竟，我們連宇宙是怎麼樣的都不清楚，至於創造它的神，就更是望塵莫及了。但上帝不僅宣告了祂對我們的愛，更以諸多大能的方式向我們表白了祂的愛。其中最偉大的表白，當然，就是十字架以及發生在其上的事件。還有什麼可比髑髏地更能證明上帝對我們的愛呢？想想，如果上帝恨我們或對我們漠不關心，或僅僅是喜歡我們的話，將意味著什麼？這對你個人會意味著什麼？上帝愛我們的這一思維，怎樣影響著你的生活方式？

一卷浪漫的書

世上的圖書館可以被那些討論人間苦難問題的書所充斥。苦難問題是很難解答的，特別是對於那些相信，有一位慈愛全能之上帝存在的人（對無神論者來說，苦難只是這個無神且無任何意義之宇宙的孿生子，因此，苦難不是什麼令人困惑的哲學問題）。然而，如果沒有對基督與撒但之間的善惡大爭戰有深刻認識的，這些論述苦難的書籍，就都不過是隔靴搔癢罷了（說實在的，就算是對這一宇宙大爭戰有所認識，苦難問題依然是令人費解的）。

雖然人類的苦難問題涉及到人生的方方面面，我們仍然不應忘記人生美好的一面。比如，為什麼珍饈會那麼美味？為什麼我們有那麼多的味蕾來品嚐食物中各種不同的味道？為什麼有那麼多絢爛的色彩？為什麼人類的眼睛能檢測到五光十色？為什麼會有婚姻關係中的性生活？為什麼會有性生活帶給人的歡愉？別忘了，它對生命的繁殖來說並不是必須。有些生物必須裂為兩半方可繁殖。想想如果那就是我們在繁殖時需要經歷的！現在，人類有時也採用了人工授精的方式來繁衍後代，但這種方式沒有性歡愉。為什麼我們有那些神經末梢，而正好是它們讓我們享受了肉體的喜悅，甚至性歡愉？

這些問題的答案都是一個：因為上帝就這樣造了我們。上帝就是把人造成了一個有肉體的人，並且是有能力享受肉體歡愉的。在聖經中沒有任何一卷書比雅歌更精彩地論述這一話題。為什麼雅歌會被放在聖經中？這是一卷純粹關於男歡女愛浪漫情事的書。該書中所描述的所有性歡愉情節，都與生孩子沒有絲毫關係。該書明確地提到上帝特意為夫妻設計的兩情相悅的歡愉。浪漫愛情激發出來的歡愉之泉，溯其源頭，乃在上帝。

通讀所羅門的歌。該書告訴你，在正當的情況下，上帝對肉體歡愉的觀點是怎樣的？

當然，與我們周圍的那些粗野放蕩的生活相比，基督徒對性、婚姻與肉體歡愉的觀念看起來太過時，太拘謹，太不灑脫了。但這些原則是從創造我們肉體歡愉的那一位而來的，祂知道怎麼讓我們盡情地享受這些歡愉。有誰還能比上帝更知道濫用這些恩賜所造成的痛苦與災難呢？又有誰沒有因為濫用這些恩賜，而以這樣那樣的方式受過害呢？



耶穌與浪漫

讀約2：1-11。這段經文告訴我們，耶穌對婚姻與浪漫愛情的看法怎樣？耶穌時代猶太人的婚宴是熱鬧而持久的，祂給這樣的婚宴祝福，意味著什麼？

耶穌剛從曠野受試探回來，剛喝過了咒詛的杯。但當祂從曠野走出來後，卻將福杯帶給了人類大家庭，使人世間的溫情神聖化了。當初在伊甸主持第一場婚禮的耶穌，現在又行他的第一個神蹟。在哪裏行的呢？在一次婚宴上。聖經時代猶太人的婚禮是非常隆重的。在加利利的小村莊迦拿，一次婚禮或許就是一年中最熱鬧的大事了。婚宴會連著擺上好幾天。拉比們和學生們都會放假。每個人都要來送禮，主人家就會為客人們提供吃喝和娛樂，以為回禮。

因此，宴席中酒沒了，就不單單是一個小小的遺憾了，而是災難性的困境。耶穌的母親來向祂講述這一緊急情況。她沒有提出任何要求，但她也不是被動的。她告訴管宴席的僕人敦促他們說：「祂告訴你們什麼，你們就做什麼。」於是耶穌告訴僕人們將水倒滿六個水缸。考古學家告訴我們說，耶穌時代的水缸能盛15-25加侖的水。因此，六個水缸加起來，至少有90加侖。有些學者還估計至少應該有120加侖。

接下來我們聽到管家興高采烈地向新郎發出感歎，恭喜他說，「人都是先擺上好酒，等客人喝夠了才擺上次的，你倒把好酒留到現在！」（約2：10）按一加侖等於四夸脫（1夸脫等於946毫升），每一夸脫能倒六杯來算的話，總共至少有2160杯。就是說，為這樣一個偏僻的加利利小村莊的一個小小婚宴預備了2160杯的美酒（葡萄汁）。耶穌在一次婚禮上賜下了人所知道最好的酒。

在這次神蹟裏，我們看到上帝的創造大能，那是祂起初創造我們這個世界的能力。而在耶穌地上的工作中，祂第一次使用這一能力就是在一次婚禮上。浪漫的愛與婚姻，的確都是來自於上帝的美好恩賜。我們也必須記得，耶穌從未結過婚，祂也因此給我們留下了榜樣，表明不是人人都要結婚。單身者也可跟結過婚的人一樣，擁有完美、充實及喜樂的人生。

● 進修資料

在新舊兩約中，婚姻關係都被用來比喻基督與祂子民之間的那種溫柔與神聖的關係。對耶穌來說，婚宴的喜樂象徵著祂將祂自己的新婦帶回祂父家那一天的大喜樂，那一天，所有蒙贖的子民都將與救主一同坐在羔羊的婚宴上。祂說：「年輕人怎樣娶童女，你的百姓也要照樣娶你；新郎怎樣因新娘而喜樂，你的上帝也要如此以你為樂」（賽62：5）。「你不再稱為『被撇棄的』，你的地也不再稱為『荒蕪的』，你要稱為『我所喜悅的』，你的地要稱為『有歸屬的』。因為耶和華喜悅你，你的地必歸屬於他」（第4節）。「耶和華—你的上帝在你中間大有能力，施行拯救。他必因你歡欣喜樂，他在愛中靜默，且因你而喜樂歡呼」（番3：17）。

聖經以這同樣的極優美主題為結束。當天上的異象被賜給使徒約翰時，他這樣寫道：「我聽見好像一大羣人的聲音，像眾水的聲音，像大雷的聲音，說：『哈利路亞！因為主—我們的上帝全能者，作王了。我們要歡喜快樂，將榮耀歸給他；因為羔羊的婚期到了，他的新娘也自己預備好了，她蒙恩得穿明亮潔白的細麻衣：這細麻衣就是聖徒們的義行。』天使對我說：『你要寫下來：凡被請赴羔羊婚宴的人有福了！』他又對我說：『這些都是上帝真實的話。』」（啟19：6-9）

● 討論問題

- 1 上帝給我們賜下了諸多身體上的愉悅感受，在你的社會和文化風俗中，存在著哪些對這一恩賜的濫用？你該如何教育別人，特別是年輕人，意識到濫用這些恩賜的危險？你怎樣向他們說明，藉著遵循上帝的命令法度，人們更可以享受人生，這樣的喜樂比藉著跟從那些違背上帝原則的社會風俗習慣而得來的罪中之樂更令人舒暢？
- 2 在上帝賜給以色列的民法中，還有一個對上帝浪漫特質的提示。上帝為新婚夫婦提出了什麼樣的蜜月建議？申24：5。我們是怎樣來利用這段時間的？

總結：

對許多現代人來說，上帝已被縮小到成為一個高貴的「典範」。不然就是被淡化成建構世界和平的一個有用的概念而已。祂不再被視為是一個使我們可感受到愛的神。但聖經明白記載上帝是一位有豐富情感之愛的神。試默想基督復臨安息日會與眾不同之教義，其不同處是什麼。



第十三課

【祂復臨的應許】

●安息日下午

閱讀本週學課經文：彼後3：1-10、13；約14：2-3；但2：44；來9：28；11：1-40；啟6：9-11；路12：42-48。

存心節：「看哪，我必快來！賞罰在我，要照每個人所行的報應他。」（啟22：12）

主題思想：耶穌什麼時候再來？有誰知道嗎？從某種意義上來說，其實這並不重要。重要的是，祂必定再來。

在1990年代末，許多人都不知道這世界，是否會持續存在跨過千禧年的門檻。但是2000年來了，又走了。一些人於是說在時間的演算上出了錯，2001年才是真正的千禧年的開始。然而，我們至今仍然滯留在這裏。

無論如何，與別的基督教派所不同的是，基督復臨安息日會的信徒們都相信基督的再來已經迫在眉睫了。即便在時下的新聞報導中，也有一些記者們在猜測這世界正在某個大危機的邊緣，這危機有可能是政治上的、生態的、經濟的、軍事的，或任何幾方面的綜合。即便你是個不相信聖經末世預言的人，都察覺到這個世界已經岌岌可危了。

這一切都不該令我們驚奇。別忘了，幾乎所有的聖經預言都將基督再來前的世界描寫得甚為蒼涼。而驚奇中最驚奇的，倒是我們現在正是處於這樣一個預言中的世界裏。

耶穌什麼時候才來呢？我們不知道。但我們的確知道祂要再來，而這，就是最要緊的。

***學習本週學課，為3月31日，安息日作準備。**

起初與結局

聖經誠實而正確地描述了人類的可憐狀況。然而，聖經作者們卻不會總是陷於絕望中，因為他們知道最終的結局。以賽亞書和啟示錄書的最後幾章都向我們保證，罪惡最終會被消滅，上帝的國將要復興。上帝將「末後的事」都啟示給了祂的先知們，這些事件將導致我們世界黑暗歷史的終結。先知們對世界形勢的描述是非常嚴肅的，但他們卻滿懷希望地活著，因為他們已經蒙啟示看到了拯救之光。

正如我們早先說過的，如果你相信世界的存在是出於偶然的機遇，那你很可能就會相信，它也會以同樣的方式偶然地結束。這一觀點並沒有給那些生活在世界的開始與結束之間的人留下多少希望，是嗎？相反，聖經卻不斷將人的注意力，引向創世記的第1章和第2章，並一直按照這段創世記載解釋歷史。在創造世界時，沒有任何事物是偶然出現的。因此，難怪聖經也堅持這個世界之結束的預言。在結束這個世界時，同樣沒有任何事物會是偶然發生的。

讀彼後3：1－10。彼得是怎樣將人類早期的歷史事件，與歷史結束時發生的事件相聯繫的？從這一段經文中，我們可得到什麼盼望的信息？

遠古的創造與最後的再造是彼此密切相連，相輔相成的。研究末後事件（末世論）就是在研究上帝對祂所造世界之最終而確定的行動，這一行動將導致祂國度的復興，及起初創造的恢復。耶穌明確地將世界的起初與結束，與祂自己聯繫在一起。在啟示錄書中，耶穌三次（啟1：8；21：6；22：13）稱自己是阿拉法與俄梅戛（阿拉法是希臘字母表的第一個字母，俄梅戛為最後一個字母）。不管祂這樣說的意思是什麼，至少，它說明了耶穌的權能與無所不在；它告訴我們耶穌在那裏，在萬物的起初；而在萬物的結局時，祂也會在那裏。不管我們處於當中的任何一個歷史階段，我們都可以相信祂。它是在告訴我們，無論事情看上去有多麼混亂，祂總是為我們設想。

一些基督徒開始放棄相信耶穌會真的再來，並且會有祂真實身子的顯現，也不再相信上帝的國會在地上建立。相反，他們認為我們需要自己在地上建立上帝的國。回想過去歷史上為在地上建立上帝之國所做的各種努力。我們憑什麼相信以後的種種努力就會進展得更順利呢？



應許與期待

因為「末後的事」是以建立上帝的國為中心的，因此，基督復臨安息日會的信徒總是對「末後的事」倍感興趣，我們甚至將自己教會的名字烙上了末後之事的印記：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這一名字本身讓我們相信耶穌再來的信仰一目瞭然。

彼得是怎樣表述這一盼望的？彼後3：13。為什麼這一盼望是我們信仰的中心呢？沒有它，為什麼我們一點點盼望也沒有呢？

我們人自己的期盼往往令人失望。它們大多無法實現，因為我們無法掌握未來。我們最熱切的盼望，也經常是難以實現的。不管我們怎樣努力，我們都無法掌握未來。人類所面臨的是可能性與概率。我們所有的計畫都不過是暫定的。歷史的進程是錯綜複雜、難以預料的，有太多不同的因素在影響著它，以至於我們根本無法決定它的走向。這一不確定性讓我們焦慮不堪。

但聖經作者們向我們保證，我們不必絕望；主在掌管著一切，我們擁有祂再來的應許，以及祂再來時將會做什麼的應許。

讀以下經文。從它們裏面，能找到什麼盼望與保證？這下面的每個應許都有什麼不同的側重點？

約14：2-3 _____

但2：44 _____

徒3：20-21 _____

在這些經文中，都有應許賜給我們，不只是關於基督復臨的，還應許了將會有一個完全不同的嶄新世界，在祂復臨時會帶給我們。設想那將是怎樣一種情形。我們對罪惡、病痛、死亡、恐懼、暴力、仇恨、貧困、犯罪、戰爭以及苦難太習以為常了，以至於我們無法輕易地想像出一個沒有這一切的世界。然而，那就是我們所盼望的世界，那就是所應許給我們的新天地。

我們偉大的保證

身為基督徒，一位基督復臨安息日會的信徒，我們因為基督真的會回到這地上，存著這個盼望而活著。一些基督教團體已經拋棄了這一教訓，或將之邊緣化，淡化，或屬靈化了，以至於基督再來基本上便成了一種純個人的事情。他們或許會說：當我們學會在社區履行自己的使命時，基督再來就在我們心裏實現了；或當我們盡本分愛周圍的人時，基督再來就在我們的人生中實現了。雖然，我們是應該愛別人，並成為所在社區的積極成員，但這些都不能等同於耶穌的再來。

從我們的角度來看，特別是提到人死後的狀態，很難想像，如果基督的再來不是有形體和真實，那我們的信仰就毫無意義了，因為我們相信耶穌再來時，祂會讓在祂裏面死了的人復活。這對我們的信仰是至關重要的（再次強調，我們的會名本身即反映了這一信仰的重要性），否認了這一點，我們的整個信仰系統就崩潰了。而那正是因為我們所相信的，是在基督的再來，且是祂親自「駕著天上的雲」（太24：30）降臨時達到高潮的，沒有它，我們所有的教義都會被逼入死角。

在有關耶穌再來的一切保證中，最偉大的一個是什麼？哪一件事，比其他事件，更能保證祂的再來，為什麼？來9：28；林前15：12－27。

當然，基督再來的偉大盼望，是建立在基督第一次降臨時，為我們所成就的一切之基礎上的。畢竟，如果沒有第二次的再來，第一次的降臨還有何意義呢？從某種意義上來看，人可以說，如果沒有第二次再來，第一次降臨，以及耶穌在那時所為我們成就的一切，就是不完全的。有時，聖經採用救贖的比喻來提到十字架上所成就的大工。耶穌自己說：「正如人子來，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太20：28）。在十字架上，耶穌，因著祂自己的犧牲，為我們付上了贖價，這一贖價是完全的、完整的，並且是一次付上，永不再付的。那麼，如果付了贖價之後，不再回來取所贖回的，付贖價又有什麼意義呢？付贖價並不是整個故事的結束。正如人間的父母會將贖回的孩子領回家一樣，耶穌也會回來將祂付過巨大贖價的人領回家。因此，基督的第一次降臨給了我們關於祂再來的最大保證。

「祂再來的應許在那裏？」

從基督復臨安息日會最早成立的時候起，復臨信徒們就相信基督再來近了，「比我們初信的時候更近了」。但是，這條應許還在，我們卻依然還在這地球上，比我們中許多人所想像的時間要長得多。我們怎樣來解釋這一「遲延」呢？

首先，我們並不是唯一以為主會很快再來，但卻一直沒有等到祂來的人。比如，夏娃，她以為上帝要賜她一位拯救者（創3：15）的應許將會實現在她的長子身上。讀創4：1。這節經文按照字面意思準確地翻譯應該是：「我從主那裏得了一個男子。」但她卻錯了，這孩子是該隱，不是救贖主。主的降臨要等到幾千年之後了。「早在伊甸園中，救主的降臨就已有預言了。亞當和夏娃初次聽到這應許時，就切望它快快實現。夫婦二人對他們的長子非常喜愛，指望他或許就是那要來的拯救者。可是這應許的實現遲延了。首先聽到應許的始祖與世長辭了，卻沒能看到它應驗。從以諾的日子開始，族長和先知們一再重申這個應許，為的是對救主的顯現保持活潑的盼望，但救主一直沒有來。」——懷愛倫著，《歷代願望》修訂版上冊第16頁，2006年版。

讀來11：1-40。這一章的要點是什麼，它對闡述「遲延」的問題起了什麼作用？特別參考第13、39、40節。

貫穿聖經，我們都看到有人熱切盼望等候的例子。看看亞伯拉罕用了多長時間來等候應許之子的出生；看看以色列人用了多少時間等候脫離埃及的奴役。在詩篇中，我們也不斷讀到這樣一個問題：主啊，「要等到幾時」我們才能得救？因此，我們不應當為基督再來的「遲延」感到絲毫意外，彼得在兩千多年前寫那封信的時候也沒感到意外。「第一要緊的，你們要知道，在末世必有好譏誚的人隨從自己的私慾出來譏誚，說：『他要來臨的應許在哪裏呢？因為從列祖長眠以來，萬物與起初創造的時候仍是一樣啊！』」（彼後3：3-4）

你認為主會現在回來嗎？你會因為「遲延」而心灰意冷，或者因為我們仍然在這裏，而懷疑基督是否會再來嗎？思想我們相信基督再來的證據，同時也當意識到，作為有限的族類，你對時間的看法與上帝的看法是截然不同的。

「看哪，我必快來」

主還沒來這個問題，毫無疑問是保羅給帖撒羅尼迦人寫信的原因。保羅對等候基督復臨之應許的帖撒羅尼迦教會，其勸勉是什麼？帖後第2章。

雖然在耶穌再來之前，人類歷史上會發生某些特別事件，然而，將來的盼望總是榮耀無比的。

啟示錄書，這一偉大的「高潮」書也提供了遲延的證據。在第五印的開始，祭壇下的聲音在呼喊什麼？啟6：9-11。這裏對於「遲延」的問題做了什麼暗示？

讀路12：42-48。這段經文怎樣幫助我們明白「遲延」的問題？還有，我們應該從中得到什麼重要的警告，因為我們也很容易產生同樣的感覺？

那些談到耶穌很快再來的經文又怎麼解釋呢？比如：「看哪，我必快來！凡遵守這書上預言的有福了。」（啟22：7）

從某種意義上來說，就我們個人的經驗而言，基督再來會像我們的死一樣來的「快」。我們會死，無論我們在墳墓裏睡多長時間——兩年，兩百年，兩千年——我們會閉上眼睛，而接下來我們所知道的事情就會是，在瞬間，眨眼的功夫，耶穌就復臨了。因此，從我們個人觀點和經驗的角度來說，基督的再來並不比人一生的年歲更長。雖然基督再來是一個影響整個地球的普世性事件，但我們每個人只能以個人來經驗它。

隨著歲月的流逝，你發現你自己在這個世界上活得很安逸，對這世上的一切都感到很舒適了，以至於沒把注意力放在基督復臨上了嗎？如果是這樣的話，要知道，並不是只有你才是這樣的。我們怎樣與這一自然的，但卻充滿危險的傾向抗衡呢？將你的答案帶到安息日學班上討論。



● 進修資料

「又一年過去，歸於永恆了。再過幾天，我們將進入新的一年。我的弟兄姊妹們，聰明地使用舊年餘下的分分秒秒吧。如果你曾忽略了盡責，那麼，就在上帝面前悔改，歸回正路。當記住你生命的短暫性。你不知道你的恩典時期有多快就會結束。不要自以為是地說：『今天明天我們要往某城裏去，在那裏住一年，作買賣得利。』上帝為你預備了一個完全不同的計畫。人生不過如一片雲霧。『出現少時就不見了。』你不知道自己的手，還有多久就會失去技能；你的腳步，還有多久就會失去穩健。片刻的遲延隱藏著巨大的危險。『當趁耶和華可尋找的時候尋找他，相近的時候求告他。惡人當離棄自己的道路。不義的人當除掉自己的意念，歸向耶和華，耶和華就必憐恤他，當歸向我們的上帝，因為上帝必廣行赦免。』」——懷愛倫著，《評閱宣報》1902年12月23日。

● 討論問題

- 1 在班上討論你對星期四的最後一問的回答。也討論一個頗具諷刺意味的現象，就是，我們在地上滯留的時間越長，越會失去對基督再來的緊迫感，然而，我們在地上的時間越長，其實也就越接近主再來的時日。
- 2 耶穌至今還沒復臨的原因何在？我們是否對此「遲延」負有責任？不管你的回答是「是」，還是「不是」，都請為你的回答提供理由。
- 3 在你看來，什麼是相信基督再來之應許的最充分理由？
- 4 雖然科學界對人類的起源眾說紛紜，許多科學家們都在為人類，地球乃至整個宇宙的前景堪憂。他們預測宇宙將會消耗殆盡或自然崩潰，其上不會再有生命存在。作為基督復臨安息日會信徒，我們所相信的正好相反，我們相信整個宇宙前途似錦。我想要說明的是，如果科學對於未來的結局都判斷錯了，為什麼我們還要去相信它對萬物起初所作的解釋是精確的呢？特別是科學界普遍認為宇宙的起源是由各種不同的力量所左右，其中包括進化。進化否認創造主或任何有目的的設計，也否認創造存在任何意圖。還有什麼能比這種理論更錯謬的呢？

總結：

無論基督什麼時候再來，我們都有充分的理由去相信它。

與神相遇的屬靈閱讀時刻！

2010～2011年新書推薦



◆ 喜樂的泉源

作者 | 懷愛倫

定價 | NT\$160 US\$8

全球譯本超過160種語言 行銷高達3百萬冊以上

「喜樂的泉源」來自主耶穌基督，因為在祂面前有滿足的喜樂。更重要的是，上帝愛你，不惜一切代價都要找到你！你願意接受這份來自屬天的祝福嗎？懷愛倫女士的經典著作《喜樂的泉源》幫助讀者更認識耶穌，建立與祂交往的管道，讓我們的身心靈都能得到幸福快樂與健康！



◆ 科學見證上帝

作者 | 艾里爾·羅斯

定價 | 請見網站公告

七項上帝存在的明證

究竟宇宙是由一位偉大設計者創造的？抑或生命是自發性演化而有的呢？在追求真理上，科學界始終抱持著客觀性的態度，但在另一方面，它又質疑上帝的存在。羅斯是一位科學家也是一位基督徒，本書他將從科學角度查考宗教問題，「上帝存在嗎？」科學本身正在提供答案。



◆ 心寧解碼—以信仰和科學觀點探討全人健康

作者 | 華倫·席普頓

定價 | NT\$260 US\$11

融合神學與科學的健康長壽原則

在聖經中有許多證據極清楚地說明，透過飲食是可以過長壽又健康的人生。本書將檢視這些聖經中有教導，也受過科學證實，能引導至長壽的大原則。不論人們的信仰為何，這些原則都能對他們有益。



◆ 全新的禱告

作者 | 莫瑞斯

定價 | NT\$150 US\$7 (精裝)

本書將徹底改變你的生活並產生自發性的喜樂

禱告可以改變事情。全新的禱告則可徹底改變事情，只要你按照耶穌的命令去作全新的禱告，就可以徹底改變你的人生，並產生極大的喜樂。本書除了實例外，每章結尾還附有「學習單」和聖經名人實際的禱告，讓讀者可以學習運用。

外幣定價若有異動，以本社網站www.stpa.org 公告為準。

免付費客服專線0800-777-798 (限台灣地區市話)

營業部連絡人/楊主任 電話/886-2-27521322分機24 傳真/886-2-27401448

地址/台北市105松山區八德路二段410巷5弄1號2樓 電子郵件/stpa@ms22.hinet.net



窺見我們的上帝

作者 喬安
譯者 劉憶
董事長 伍國豪
發行人 華安聯合會安息日學部
出版者 時兆出版社
服務專線 886-2-27726420
傳真 886-2-27401448
地址 台北市10556八德路二段410巷5弄1號2樓

審訂者 沈金義
文字編輯 宋道明
美術設計 林俊良

法律顧問 統領法律事務所
電話 886-2-23212161
出版日期 2012年1月初版

敬請支持教會文字事工，請勿翻印。版權所有，侵犯必究。

北亞太分會 NORTH ASIA-PACIFIC DIVISION

